

公司代码：688538

公司简称：和辉光电



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阐述了尚未实现盈利的原因，敬请查阅“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相关的内容。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注意投资风险。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阐述了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注意投资风险。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傅文彪、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凤玲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陆大为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25年度拟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和任意公积金，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财务报表中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目前不满足实施现金分红的前提条件。

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注意投资风险。未来公司将继续做好经营管理，改善经营业绩。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34
第五节	重要事项	57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7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86
第八节	财务报告	87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傅文彪、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凤玲、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陆大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公司、发行人、和辉光电	指	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联和投资	指	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
集成电路基金	指	上海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金联投资	指	上海金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报告期、本期	指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报告期末	指	2025年12月31日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通过的修正案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其通过的修正案
《公司章程》	指	《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AMOLED	指	Active-matrix Organic Light Emitting Diode 的缩写，即主动矩阵有机发光二极管
OLED	指	Organic Light Emitting Diode 的缩写，即有机发光二极管
Omdia	指	国际知名咨询调研机构。如无特殊说明，本报告中引用的 Omdia 报告为《OLED & Flexible Display Technology Tracker - 1Q26 Panel Shipment》
LCD	指	Liquid Crystal Display 的缩写，即液晶显示
LTPO	指	Low Temperature Polycrystalline Oxide 的缩写，即低温多晶氧化物
中大尺寸	指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通行为 27 英寸以下的产品。中大尺寸产品一般是指对角线尺寸介于 9 英寸至 27 英寸的 AMOLED 显示面板产品。

注：本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和辉光电
公司的外文名称	Everdisplay Optronics (Shanghai)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EDO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傅文彪
公司注册地址	上海市金山工业区九工路 1568 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金山工业区九工路 1568 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506
公司网址	http://www.everdisplay.com
电子信箱	ir@everdisplay.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凤玲	陈佳冬
联系地址	上海市金山工业区九工路 1568 号	上海市金山工业区九工路 1568 号
电话	021-60892866	021-60892866
传真	021-60892866	021-60892866
电子信箱	ir@everdisplay.com	ir@everdisplay.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金山工业区九工路 1333 号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和辉光电	688538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新黄浦金融大厦 4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张松柏、凌亦超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	名称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318 号东方国际金融广场 2

荐机构		号楼 24 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李鹏、于力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1 年 5 月 28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截至上年末持续督导期已届满，鉴于公司募集资金尚未全部使用完毕，保荐人将延长持续督导期，至募集资金使用完毕为止。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550,074.55	495,831.18	10.94	303,844.99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538,416.08	481,740.99	11.76	300,650.32
利润总额	-197,172.89	-251,805.10	不适用	-324,439.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7,172.89	-251,805.10	不适用	-324,439.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5,097.05	-258,644.77	不适用	-333,172.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858.74	-17,249.15	不适用	-27,816.21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67,792.28	4,561.15	1,386.30	-100,710.98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06,237.09	1,003,409.98	-19.65	1,256,077.85
总资产	2,679,766.89	2,959,450.78	-9.45	2,844,062.56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8	不适用	-0.2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8	不适用	-0.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9	不适用	-0.2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79	-22.29	增加0.50个百分点	-22.8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67	-22.89	增加0.22个百分点	-23.4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9.55	9.99	减少0.44个百分点	15.52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三年营业收入保持持续增长态势，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持续改善，变动超 30%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说明如下：

2025 年度，公司剔除利息、折旧摊销等后，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为 67,792.2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63,231.13 万元，主要原因如下：

①营业收入稳步增长，产品结构持续优化。公司始终以“中小尺寸筑基、中大尺寸跃升”为核心战略，依托产品结构升级、多元化市场拓展等举措，推动营业收入规模再创新高。报告期内，

公司持续深耕平板、笔记本电脑领域赛道，凭借自主核心技术优势与优质客户口碑，加速拓展中高端应用场景，截至报告期末，相关业务已成为公司第一大收入来源；根据 Omdia 数据，2025 年公司平板、笔记本电脑领域出货量稳居全球第二，中国第一，为营业收入持续增长构筑了核心支撑。同时，推动产品结构升级，高附加值产品占比持续提升，为营业收入稳步增长提供了有力保障。

②销售毛利率显著改善，盈利能力稳步提升。随着公司产能逐步释放，同时公司持续推进工艺改进、精益生产管理、优化供应链体系等降本增效举措，有效拓宽了产品盈利空间，推动主营业务盈利水平持续提升。叠加产业链成熟度不断提高，公司整体盈利基础进一步夯实。

2025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63,858.7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81,107.89 万元，主要系①公司营业收入实现同比增长，同时通过加强客户信用管理，持续优化回款条件，共同带动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 117,753.75 万元；②公司毛利率同比改善，盈利水平稳步提升，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幅低于收入增幅，同比仅增加 36,059.22 万元。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197,172.89	-251,805.10	806,237.09	1,003,409.98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无				
按国际会计准则	-197,172.89	-251,805.10	806,237.09	1,003,409.98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5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20,785.47	146,220.74	133,209.74	149,858.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756.94	-33,216.48	-52,983.69	-60,215.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1,894.01	-34,390.68	-54,017.76	-64,794.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51.09	7,033.27	12,770.92	27,803.4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5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67		1,383.76	-1.5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417.98		3,187.79	3,873.0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450.07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及投资收益	2,132.01	5,425.7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1.78		136.12	-564.18
合计	7,924.16		6,839.67	8,733.12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550,074.55		495,831.18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11,658.46		14,090.19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2.12	/	2.84	/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11,658.46	公司其他业务收入系原材料销售收入、技术服务收入	14,090.19	公司其他业务收入系原材料销售收入、技术服务收入、租赁收入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11,658.46		14,090.19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538,416.08		481,740.99	

十一、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197,172.89	-252,667.87	不适用	-324,427.40

十二、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数	上期数
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67,792.28	4,561.15

注：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净利润+所得税+利息费用+折旧费用+摊销费用

选取该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的原因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剔除了折旧、摊销等非经营因素对业绩的影响，能更准确的反映公司实际经营成果，有助于投资者更准确地评估公司的核心业务盈利能力和经营效率。

选取的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或调整项目较上一年度发生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该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本期增减变化的原因

详见“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之“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十三、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结构性存款	100,143.86	50,090.85	-50,053.01	1,450.07
合计	100,143.86	50,090.85	-50,053.01	1,450.07

十四、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部分信息因涉及商业秘密已申请豁免披露，已履行公司内部相应审核程序。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主要专注于高解析度的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产品主要应用于智能手机、智能穿戴以及平板、笔记本电脑等消费类终端电子产品，同时公司也在积极研发生产适用于车载显示、航空机载显示、桌面显示、智能家居显示、工控显示、医疗显示等专业显示领域的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产品。

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通过自主研发的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设计与制造技术，从事高解析度的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主要通过销售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实现收入和利润。

2、销售模式

公司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产品均为自主研发和生产，并根据客户购买产品后的主要用途，将销售活动分为直销和贸易两种模式，所有销售模式下均为买断形式。直销模式下，客户采购产品主要用于自行生产消费类终端电子产品或加工全模组后对外销售；贸易模式下，客户采购产品主要用于直接对外销售。

3、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为主的生产模式进行生产安排，公司市场销售部门定期统计客户的采购需求，并结合市场情况形成销售预测和出货计划。生产部门根据出货计划，结合公司在产品和产成品情况制定生产计划，并将生产计划下达给生产制造部门进行生产。

4、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向供应商采购面板制造所需的原材料、设备、备件及服务。公司采购部门根据生产计划、原材料库存等情况，制定采购计划，并根据市场整体供需情况、价格变动情况以及供应商的交货周期等因素进行综合考虑，对生产计划所需要的主要原材料建立适当的安全库存。

5、研发模式

(1) 新技术开发

公司针对新技术开发制定了流程管理控制文件《新技术开发管理程序》，开发程序主要包括立项评估阶段、设计评估阶段、技术验证阶段和结案评审阶段等四个阶段。

(2) 新产品开发

公司针对新产品开发制定了流程管理控制文件《新产品开发管理程序》，开发程序主要包括商机评估阶段、评估验证阶段、设计与制程验证阶段、生产验证阶段和量产阶段等五个阶段。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公司所在行业为半导体显示，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属于“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中的“C3974 显示器件制造”。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显示器件制造”属于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之电子核心产业；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

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16版）》，“新型有源有机电致发光二极管（AMOLED）面板产品”属于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

（1）行业的发展阶段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属于新一代高端显示技术的核心赛道。凭借自发光、高对比度、广视角、超轻薄、低功耗、健康护眼等显著优势，AMOLED 在显示性能和产品形态等方面全面超越传统 LCD 技术，同时在功能集成（如屏下摄像头、指纹识别、触控一体化）、复杂环境适应性（如高低温稳定性、强光可视性）以及形态可塑性（如曲面、折叠、卷曲等柔性设计）方面展现出更强的技术延展性和应用适配能力，因而获得全球主流终端厂商的高度认可，并被广泛应用。

目前，AMOLED 已成为中小尺寸显示面板的主流技术，广泛应用于智能手机、智能穿戴（包括智能手表、智能手环等）、运动相机等消费电子终端。在中大尺寸领域，随着蒸镀工艺优化、材料效率提升、良率持续改善以及规模化产能释放，AMOLED 的制造成本持续下降，技术瓶颈不断突破，其在平板、笔记本电脑、车载显示等应用领域中的渗透率快速提升，市场空间持续扩大。

（2）行业的基本特点

① 技术密集型和资本密集型行业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和资本密集型行业，对研发与生产的技术工艺要求较高，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大，且从项目建设到达成规划产能、完成良率爬坡、实现规模效益需要较长的时间周期，对显示面板厂商的资金实力、技术水平和管理水平要求都非常严格。在投产前期，由于固定成本分摊较大，行业厂商通常因单位成本较高而产生亏损，甚至可能存在产品毛利率持续为负的情形。随着技术工艺的成熟、产品良率提升以及产量的增加，规模效应逐步显现，毛利率和净利润率逐步改善。

② 行业的周期性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行业与宏观环境周期存在一定关联性，因此在发展中会表现出周期性。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主要应用于下游消费类终端电子产品，行业景气度与宏观经济周期密切相关。在宏观经济形势向好时，消费及投资活动上升，消费类终端电子产品的市场需求增加，将带动面板行业产销量增加，反之则减少。

（3）行业的技术门槛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行业是典型的技术密集型行业，对研发与生产的技术工艺及设备要求非常高，目前国内能够掌握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技术并能够独立自主量产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的公司较少。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生产涉及的技术工艺综合了光学、物理学、化学、材料学、精密机械、电子技术以及力学等多学科的研究成果。一条成熟的显示面板生产线需要经过建设期、试产期和爬坡期等阶段，任何一个阶段都需要进行精密的技术工艺调试以达到生产线最佳状态，任何一个技术工艺环节出现问题都可能对生产线造成不利影响，进而降低生产线利用率和产品良率。此外，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行业对产品生产和组装的精度要求极高（达到微米级），并且对产品品质的要求日益严格，对企业的技术和工艺的要求也日趋提升。因此，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行业进入门槛很高，新进入的企业短期内很难全面掌握涉及的全部技术和工艺，需要拥有多年的技术经验积累，并且需要不断改善生产工艺，才能生产出具有市场竞争力的产品。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专注于高解析 AMOLED 面板研发、生产及销售的企业，是国内平板、笔电、车载和航空等中大尺寸高端 AMOLED 显示领域的开创者和领先者。公司是科创 50 上市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国务院国资委“科改示范企业”、上海市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荣膺“上海知识产权创新奖”等荣誉和奖项。

公司服务于国家战略，拥有第 4.5 代和第 6 代两座现代化工厂。公司自主研发生产的应用于智能穿戴、手机、平板、笔电、车载、航空及医疗等领域的百余款刚性和柔性 AMOLED 显示屏产品已实现向众多国内外一线品牌稳定供货。

在中大尺寸 AMOLED 领域，公司是国内最早布局并率先实现稳定量产与供货的面板厂商，具备显著的先发优势和深厚的产业积累。近年来，公司持续聚焦中大尺寸技术攻关与产能建设，

通过关键工艺突破、产品性能优化及高效交付体系，不断夯实核心竞争力，在该领域始终保持国内绝对领先地位。根据权威市场研究机构 Omdia 的数据，2025 年公司平板电脑 AMOLED 显示屏出货量排名为国内第 1，全球第 3；笔记本电脑 AMOLED 显示屏出货量排名为国内第 1，全球第 2；车载 AMOLED 显示屏出货量排名为国内第 2，全球第 4。

3、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具有显示画质优良、健康护眼、节能省电等全方位的优势，在智能手机和智能穿戴等小尺寸应用领域已被广泛应用，并且未来将继续拓展，进一步提高市场渗透率。同时，随着技术的进步及其成本效益的提高，AMOLED 应用场景正从传统的小尺寸设备向更大尺寸的产品延伸，尤其在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及车载显示领域展现出了巨大的增长潜力。

(1) 平板、笔记本电脑领域

随着平板和笔记本电脑厂商对高性能显示面板和轻薄化设计的追求，AMOLED 半导体显示技术凭借其轻薄便携、高分辨率和低功耗的特点，成为满足市场需求的理想选择。终端客户对视觉体验的更高要求推动了 AMOLED 在商务办公、游戏等领域中的普及。根据 Omdia 数据，全球平板、笔记本电脑显示领域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的出货量将从 2025 年的约 2,331 万片上升至 2030 年的约 8,411 万片，年复合增长率为 29.26%。

(2) 车载显示领域

随着汽车从“移动工具”向“智能终端”转型，智能座舱的加速渗透使车载显示成为人车交互的核心媒介，消费者对大尺寸、高清显示面板的需求日益增加。同时，消费者对汽车的智能化、娱乐化和个性化需求不断提升，促使车载显示技术向大尺寸化、多显示面板化和高清化方向发展，AMOLED 半导体显示技术凭借优异的显示性能逐渐在车载显示领域普及。此外，折叠显示面板、可移动显示面板、可旋转显示面板、异形显示面板、曲面显示面板等创新产品形态不断涌现，为车载领域的拓展和用户体验的提升带来了全新可能性，AMOLED 半导体显示技术作为实现这些创新形态的重要显示技术，其销售量有望加速增长。根据 Omdia 数据，全球车载显示领域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的出货量将从 2025 年的约 305 万片上升至 2030 年的约 1,371 万片，年复合增长率为 35.04%。

(3) 智能手机显示领域

AMOLED 半导体显示屏凭借其出色的显示特性，已在智能手机市场广泛应用。智能手机厂商为追求差异化，借助 AMOLED 半导体显示屏优异的色彩显示性能、轻薄、可弯折的特点满足消费者对显示效果、护眼、便携性及个性化追求的需求。根据 Omdia 数据，全球智能手机领域 AMOLED 半导体显示屏的出货量将从 2025 年的约 8.86 亿片上升至 2030 年的约 9.67 亿片。

(4) 智能穿戴显示领域

随着 AMOLED 半导体显示技术的不断创新和迭代，智能穿戴获得了更轻薄、高对比度和低功耗的显示解决方案，同时 5G、物联网和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的赋能，推动了智能穿戴产品在性能和功能上的显著提升。这些技术不仅满足了消费者对使用感、个性化和智能化水平的更高需求，还通过交互技术的创新，显著提升了用户体验，驱动智能穿戴显示领域的持续发展。此外，智能穿戴的应用领域不断拓展，从健康管理、运动监测到智能家居、智慧出行等领域，为行业带来了更多市场机会，也推动了显示屏销售量的攀升。根据 Omdia 数据，全球智能穿戴领域 AMOLED 半导体显示屏的出货量将从 2025 年的约 1.69 亿片上升至 2030 年的约 1.83 亿片。

(5) 新兴应用领域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在众多新兴终端领域存在广阔的应用前景，例如凭借其出色的显示效果和低功耗的特点，在运动相机、智能家居、航空显示、VR 智能头显等领域为用户带来沉浸式的观看体验；凭借其高对比度和高刷新率的特点，在智慧物联 IoT 设备领域为客户带来清晰和流畅的交互体验；此外，凭借其轻薄与可弯折的特性也使其在机器人中展现出广阔的应用前景。

二、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5年度，公司继续以“中小尺寸筑基、中大尺寸跃升”为战略引领，以研发创新为核心驱动力，持续深化市场开拓，优化产品结构，加速推进在各应用领域的多元化布局。通过聚焦 AMOLED 半导体显示主业，强化技术积累与工艺改进，公司不断提升生产效率，进一步增强经营韧性与抗风险能力，整体经营态势稳中有进、持续向好。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5.01 亿元，同比增长 10.94%，再创历史新高，销售毛利率和净利润显著改善，充分彰显了公司业绩质量与运营效率的实质性提升。其中，公司坚持向高附加值的中大尺寸市场战略转型，成效显著，中大尺寸产品出货量与营业收入持续快速增长，营业收入占比已接近 50%，产品结构进一步优化，高质量发展基础不断夯实。

市场开拓方面，公司依托产线、技术与成本优势，在巩固穿戴、手机等中小尺寸 AMOLED 显示基本盘的同时，加速拓展平板、笔记本电脑、车载显示等中大尺寸战略市场，持续深化客户合作，稳步扩大高潜力产品份额。在平板电脑领域，公司开发国内首款应用于平板电脑的 Hybrid 显示产品，显著增强高端产品竞争力。公司在稳固高阶市场份额的同时，突破中阶海量市场，持续扩大市场份额；在笔记本电脑领域，公司保持了对国内外品牌客户的稳定供货，同时持续丰富笔电产品线，目前公司已与全球 Top 6 笔电品牌中的 4 家建立了合作关系；在车载显示领域，公司继续为上汽智己、吉利路特斯、极氪、smart、蔚来汽车等知名车企稳定供货，并成功突破海外知名整车品牌，进一步拓展国际市场；在智能穿戴领域，公司凭借技术与产品优势，以 Hybrid 的差异化竞争策略，出货和营收稳定增长。在市场竞争激烈的环境下，保持第一大品牌客户的千万级出货规模，并与多家头部品牌客户稳定合作，实现了产品结构和客户布局的多元化；在智能手机领域，公司逐步调整产品结构，推动产品毛利率改善；在新应用领域，公司已获取多个应用于运动相机的品牌客户项目，进一步扩展了小尺寸 AMOLED 的应用场景。

研发创新方面，公司始终将研发创新作为核心驱动力，持续加大资源投入，推进 AMOLED 关键技术的迭代升级与产品性能全面提升。报告期内，公司顺利完成多项重点新技术的研发结案，包括防腐能力提升、柔性极致窄边框设计、中尺寸高刷新率屏幕以及新一代发光材料体系等技术。通过这些先进技术的应用，公司产品在信赖性、超窄边框、高刷新率及使用寿命等方面展现出显著优势，全面满足客户对高端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的需求，进一步巩固了公司在 AMOLED 领域的技术领先地位。同时，公司加快推进新技术方案的成果转化，多款各应用领域的新产品研发成功并进入量产，实现了 Hybrid、超高刷新率像素电路、动态刷新等多项新技术的落地应用。这些搭载领先技术的创新产品广受行业认可，并在多项权威评选中斩获殊荣：公司发布的 14 英寸 2.8K 30~240Hz 超高动态刷新率 AMOLED 显示屏荣获“第十三届中国电子信息博览会创新奖”；在 2025 国际（上海）显示技术及应用创新展中，公司多款创新产品精彩亮相，取得了一金四银的佳绩，其中备受关注的两款 12.X 英寸 AMOLED 平板屏分别斩获“显示应用创新金奖”和“显示器件创新银奖”，14.6 英寸 3K 原色巨幕笔电屏和 14 英寸 2.8K 超高动态刷新率笔电屏分别摘得“显示应用创新银奖”和“显示器件创新银奖”，1.3X 英寸 LTPO 柔性 OLED 穿戴屏荣获“显示应用创新银奖”。

质量管理方面，公司持续加强从入料到出货的全过程质量管理，以一线品牌客户高标准为导向，多维度推进工艺优化与升级，各核心产品线良率均实现稳步提升。公司积极推进生产工艺的迭代进阶，通过设备改造、工艺改善、新工艺条件导入等举措，在严格满足高端客户品质标准的前提下，显著提升了各生产环节的资源利用效率与制程良率。凭借稳定可靠的产品质量，公司赢得了国内外一线品牌客户的高度认可与长期信赖，并荣获头部品牌客户授予的“终端 BG 精诚合作奖”等荣誉。

供应链管理方面，公司围绕“保障供应链安全”与“降本增效”两大核心目标，通过“提质、保供、促国产”三大关键举措，持续构建更具竞争力的采购管理体系。公司持续提升原材料国产化水平，其中光刻胶、靶材等关键材料已全面实现国产化应用，备货周期也同步得到大幅压缩，显著增强了供应链的自主可控与积极响应能力。此外，公司首次引入部分国产核心设备，成功突破海外技术壁垒，从根本上强化了供应链的安全保障，推动了公司供应链体系的战略性升级。

自动化、信息化建设方面，作为“上海市智能工厂”，公司建成行业领先的全自动化 AMOLED 智能产线，全面实现核心环节数字化管理。报告期内，公司全面推进自动化设备导入，通过 AI 驱动，降低一线人力与检测用片投入，生产成本持续优化；公司持续深化智能制造能力，自主研

发并成功搭建跨线系统账料传递体系，有效打通各生产线之间的信息壁垒，显著提升生产协同效率与资源利用水平；公司大力推进内部信息系统自主创新，先后落地商务竞价系统、成本预估系统、自动排产系统等自研系统，推动信息化与业务深度融合。

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的变动情况分析 & 展望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之“六、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经验丰富的运营管理团队和专业化的行业技术队伍

公司管理团队具有丰富的半导体及显示面板相关的行业经验，能够对行业趋势进行深入判断，并在把握行业和公司发展方向的基础上，制定适合公司发展的战略和经营规划。公司董事长傅文彪先生曾在上海压缩机厂、上海电线电缆集团公司等多个企业担任厂长或总经理职务，并于1997年出任华虹 NEC 副总经理，参与领导了国家“909工程”中国大陆第一座8英寸半导体工厂（华虹 NEC）的建设与运营。2001-2008年期间，傅文彪先生担任上海市政府信息化办公室副主任、上海市信息化委员会主任，并兼任上海市无线电管理局局长。2009-2016年期间，傅文彪先生担任华虹集团董事长，并兼任华虹半导体（01347.HK）董事长、华力微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务，具有丰富的半导体相关产业运营管理经验。

公司秉承“勇敢、诚实、智慧、谦和”的企业精神和“专注打造中国最好的 AMOLED 显示屏”的企业使命，吸引了一大批具有丰富经验的半导体显示面板及相关行业的专家，组建了成熟的核心技术人员团队，团队成员包括刘惠然博士、陈志宏博士等多位行业专家，部分核心技术成员拥有全球知名半导体或显示面板公司多年的工作经历，在不同的技术方向均具有丰富的研发和生产经验，为公司新技术、新产品以及新工艺的创新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

公司拥有一支以国际先进的研发理念为依托、专注于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自主研发和创新的专业技术人才团队，不仅具有扎实的专业技能，同时具备跨专业知识背景和丰富的行业实践经验。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共有技术人员1,367人，占员工总人数的比例为40.84%，其中：硕士及以上学历人员392人（博士学位15人），占技术人员的比例为28.68%；本科学历人员947人，占技术人员的比例为69.28%。强大且多元化的人才基础不仅培育了创新和创造力的文化氛围，还使公司有能力应对复杂的挑战，并适应快速变化的技术环境。

2、持续的新技术研发投入和行业领先的产品创新

自设立以来，公司始终聚焦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的核心技术研发与产品创新，坚持持续性的研发投入，逐步构建起以技术驱动为核心的竞争优势。

在核心技术方面，公司已系统性地建立起覆盖面板设计与制造的完整技术体系，包括10大类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设计技术和8大类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制造技术，涵盖柔性显示、Hybrid 设计技术、LTPO、高刷新率与高解析度、低功耗等前沿方向。这些技术成果不仅支撑了产品性能的持续升级，也为拓展多元应用场景奠定了坚实基础。

强大的研发能力同步转化为高质量的知识产权布局。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中国、美国、日本、韩国及欧洲等主要国家和地区累计获得授权专利1,251项，其中发明专利864项，进一步完善了在 AMOLED 产业领域的知识产权布局，有效构筑了技术壁垒，为公司抵御竞争风险、巩固行业地位提供了有力保障。

依托深厚的技术积累，公司持续推动产品创新与量产突破，实现从“技术领先”到“市场落地”的高效转化：2014年率先量产首款智能手机用 AMOLED 显示屏，2015年推出智能穿戴类 AMOLED 面板，2020年实现平板电脑类 AMOLED 产品的量产，2022年成功量产出货首款车规级 AMOLED 硬屏产品，2024年成功量产全球首款 Hybrid AMOLED 智能穿戴显示屏以及中国首款平板电脑用 Tandem AMOLED 显示面板。这一系列里程碑标志着公司产品矩阵已全面覆盖各类应用场景，充分响应下游客户对高性能、差异化显示解决方案的需求。

3、刚柔并济的差异化产品战略及快速灵活的制造产出能力

作为全球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市场的领先企业，公司坚持“刚柔并济”的差异化产品战略，充分发挥技术与制造的双重优势。公司现有的第 4.5 代及第 6 代 AMOLED 生产线均兼有生产刚性、柔性、Hybrid 产品的产能和技术能力，可根据市场需求在不同产品类型间灵活切换，实现高效、敏捷的制造响应。

在产品布局上，公司精准匹配客户不同应用场景的核心需求：公司刚性面板依托成熟的玻璃基板工艺，在可靠性、良率和成本控制方面具有显著优势，目前公司刚性产能稳居中国第一、全球第二；柔性面板则凭借超薄、可弯折的特性，广泛应用于高端智能手机与智能穿戴设备；Hybrid 显示面板融合超薄玻璃基板与薄膜封装技术，在保持超轻薄外观的同时，兼具玻璃基板的平整性与高可靠性，已成为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等中大尺寸 IT 产品的优选方案。

公司已构建覆盖智能穿戴、智能手机、平板、笔记本电脑及车载显示等多领域的完整产品矩阵，并具备快速灵活的制造产出能力，能够根据客户需求灵活调整生产线，快速响应市场变化。这种快速灵活的产品制造能力，不仅使公司能够精准满足下游客户在性能、形态、可靠性及成本等方面的多样化需求，持续提供覆盖全场景、具备高附加值的 AMOLED 显示解决方案，更在产品开发、产能调配与客户需求之间形成了显著的协同效应，进一步夯实并巩固公司在全球 AMOLED 市场的领先地位。

4、稳定知名的一线客户资源及富有影响力的品牌优势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下游客户需要就供应商新产品开发能力、新产品规格品质、产能规模、技术工艺、产品良率以及生产成本等众多方面进行非常严格的认证，一般而言认证过程时间长、要求高且程序复杂。基于产品品质以及采购稳定性等方面的考虑，客户不会轻易更换达成业务合作的显示面板供应商。显示面板供应商一旦进入下游客户的核心供应商名单，双方会达成持续稳定的互信合作。

基于较强的研发创新能力、生产制造能力以及可靠的产品质量，公司在平板、笔记本电脑、车载显示、智能穿戴及智能手机等各个领域应用的 AMOLED 显示面板多年来持续向下游消费电子一线品牌稳定供货，积累了稳定的下游客户，充分体现了市场对公司产品与服务的高度认可，也为企业稳健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公司和一家全球领先的中国智能终端设备制造商保持了十多年的长期战略合作，并与荣耀、传音、联想、Acer 等领先的主流消费电子品牌长期稳定合作。公司的车载显示产品已供货给上汽智己、吉利路特斯、极氪、smart、蔚来汽车等知名车企的多款车型。此外，公司的高端 AMOLED 显示面板产品已经被全球领先的欧洲飞机制造商采纳和使用。

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充以及新技术能力的突破，公司抓住中大尺寸的火爆市场机遇，与现有下游客户在中大尺寸新产品领域持续合作，并积极拓展开发更多新客户，不断深耕高端中大尺寸市场，充分发挥公司竞争优势，不断提升技术水平，增强整体竞争力。尤其在海外市场，目前已成功拓展多家海外品牌客户，供应平板、笔记本电脑、航空机载等 AMOLED 显示屏。

5、高标准的生产技术保证及卓越高效的质量管理体系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产品的生产过程要求极高的精度，并需满足极高的可靠性、稳定性和一致性，对设备运行、材料配方以及生产工艺等因素的变化极为敏感，公司在这方面积累了丰富的实践经验。设备方面，在保证稳定且良好的产出水平的前提下，公司与关键设备供应商紧密合作，结合研发试验线、量产线对设备进行调试、改进与升级，进一步提高生产的稳定性与效率。材料配方方面，公司通过多方面因素评估筛选材料，实现高效率和高寿命性能的器件持续迭代，并保证产品量产时的可靠性和稳定性要求。生产工艺方面，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产品的生产需要经过阵列工程、有机成膜工程、模组工程近 200 道工序，涉及温度、压力、速度、角度等众多工艺参数，公司通过长期跟踪生产数据，自主开发了 8 大类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制造核心技术，并不断改进生产工艺，提高产品良率。公司通过持续的自主研发投入，在屏幕解析度、色域覆盖及功耗控制等核心指标上始终保持行业领先水平，并且保持行业领先的高良品率，彰显技术驱动下的卓越品质。

同时，在质量管理方面，公司严格执行全流程产品品质管理，不断提高产品质量，生产良率稳步提升。目前，公司已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QC080000 有害物质管理体系、IATF16949 汽车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并持续推进建立健全先进质量管理体系，将体系要求融入到各业务流程中，确保产品质量的持续改善。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经过多年的研发创新和生产积累，公司在面板设计、设备改进、材料配方以及生产工艺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核心技术成果。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掌握的主要核心技术具体如下：

大类	核心技术名称	主要对应工序	核心技术指标	核心技术主要产品	技术来源	技术所处阶段
AMOLED 半导体显示 面板设计 技术	高效驱动晶体管 临界像素补偿电 路设计技术	阵列	阈值电压 (V _{th}) 差异、电流均匀性	智能手机、平板 /笔记本电脑类 产品	自主 研发	量产 阶段
	双向扫描信号产 生电路设计技术	阵列	GOA 电路尺寸、 信号可调适性	智能手机类产 品	自主 研发	量产 阶段
	反缺陷光学补偿 技术	模组	灰阶补正深度、压 缩率	智能手机、平板 /笔记本电脑类 产品	自主 研发	量产 阶段
	高效率高寿命发 光器件设计技术	有机成膜	发光效率、器件寿 命	智能穿戴、智能 手机、平板/笔记 本电脑类产品	自主 研发	量产 阶段
	高强度面板机构 设计技术	阵列、有机 成膜、模组	机械强度、封装区 尺寸	智能穿戴、智能 手机、平板/笔记 本电脑类产品	自主 研发	量产 阶段
	柔性曲面显示设 计技术	阵列、有机 成膜、模组	弯曲半径	智能手机类产 品	自主 研发	量产 阶段
	轻薄耐弯折显示 设计技术	阵列、有机 成膜、模组	折叠半径、弯折次 数、叠构厚度	智能手机类产 品	自主 研发	量产 阶段
	OLED 叠层器件设 计技术	有机成膜	发光效率、器件寿 命、显示亮度	平板/笔记本电 脑、车载类产品	自主 研发	量产 阶段
	EAGLE 驱动电路 设计技术	阵列	支持高低刷新率、 电路稳定性	智能手机、平板 /笔记本电脑、显 示器、车载类产 品	自主 研发	量产 阶段
Hybrid 设计技术	阵列、有机 成膜、模组	叠构厚度及重量、 机械强度、封装区 尺寸	智能穿戴、智能 手机、平板/笔记 本电脑、显示 器、车载类产品	自主 研发	量产 阶段	
AMOLED 半导体显 示面板制 造技术	高迁移率低温多 晶硅制造技术	阵列	台阶覆盖能力、迁 移率	智能穿戴、智能 手机、平板/笔记 本电脑类产品	自主 研发	量产 阶段
	超高分辨率光刻 制造技术	阵列	对位精度、稳定性	智能手机、平板 /笔记本电脑类 产品	自主 研发	量产 阶段

高精密切蚀制造技术	阵列	关键尺寸损失 (CD-LOSS)、刻蚀残留	智能穿戴、智能手机、平板/笔记本电脑类产品	自主研发	量产阶段
高均匀性有机成膜制造技术	有机成膜	蒸镀膜厚均匀性、蒸镀速率稳定性、材料利用率	智能穿戴、智能手机、平板/笔记本电脑类产品	自主研发	量产阶段
柔性封装制造技术	有机成膜	折射率、膜层厚度、可靠性	智能穿戴、智能手机、平板/笔记本电脑类产品	自主研发	量产阶段
柔性面板芯片绑定制造技术	模组	涨缩偏移量、可靠性	智能穿戴、智能手机类产品	自主研发	量产阶段
低温多晶氧化物制造技术	阵列	迁移率、器件漏电流	智能穿戴、智能手机、平板/笔记本电脑类产品	自主研发	量产阶段
薄膜封装集成触控制造技术	阵列	平坦度、均匀性	智能穿戴、智能手机、平板/笔记本电脑类产品	自主研发	量产阶段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认定主体	认定称号	认定年度	产品名称
和辉光电	上海市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	2024年度	平板、笔记本用 AMOLED 显示屏

2、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阐述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敬请查阅“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新获授权发明专利 24 项、实用新型专利 61 项、商标 1 项。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中国、美国、日本、韩国以及欧洲等国家和地区专利局共获得授权专利 1,251 项，其中发明专利 864 项，进一步完善在 AMOLED 技术领域的专利布局，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此外，凭借公司在技术创新和行业引领方面的卓越表现，公司于报告期内被列入“2024 年上海市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名单”；14.2 英寸笔电 AMOLED 显示屏、12.2 英寸 AMOLED 显示屏、1.82 英寸穿戴 AMOLED 显示屏、27 英寸 AMOLED 显示屏、12.3 英寸平板 AMOLED 显示屏入选第 13 批《上海市创新产品推荐目录》；4.03 英寸 AMOLED 显示屏、6.78 英寸手机 AMOLED 显示屏、14.6 英寸笔电 AMOLED 显示屏、14 英寸笔电 AMOLED 显示屏入选第 14 批《上海市创新产品推荐目录》；1.82 英寸穿戴 AMOLED 显示屏、12.3 英寸平板 AMOLED 显示屏入选 2025 年度长三角区域创新产品应用示范案例；凭借在研发投入强度与知识产权综合实力方面的卓越表现，公司成功入选由上海市产业技术创新促进会等机构联合发布的“2025 上海硬核科技企业 TOP100”系列榜单中的“研发强度榜 TOP50”与“知识产权榜 TOP50”。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发明专利	70	24	2,245	864
实用新型专利	38	61	514	387

外观设计专利	0	0	0	0
软件著作权	0	0	4	4
其他	1	1	18	18
合计	109	86	2,781	1,273

注：其他为集成电路布图设计及商标。

3、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21,433.56	20,837.13	2.86
资本化研发投入	31,108.77	28,689.79	8.43
研发投入合计	52,542.33	49,526.92	6.09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9.55	9.99	减少0.44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59.21	57.93	增加1.28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新材料与叠层器件技术开发	9,000.00	1,161.66	1,161.66	技术验证阶段	完成新技术开发	国际先进	应用于AMOLED显示产品开发
2	12.5"平板显示产品	2,000.00	432.13	1,561.92	设计与制程验证阶段	产品上市	国际先进	应用于平板显示产品
3	1.3X"穿戴显示产品	3,000.00	1,033.82	2,497.77	设计与制程验证阶段	产品上市	国际先进	应用于穿戴显示产品
4	7"车载显示产品	3,000.00	397.31	1,525.73	设计与制程验证阶段	产品上市	国内先进	应用于车载显示产品
5	6"手机显示产品-1	3,000.00	2,922.73	2,922.73	设计与制程验证阶段	产品上市	国内先进	应用于手机显示产品
6	32"车载显示产品-1	4,500.00	2,084.43	2,084.43	设计与制程验证阶段	产品上市	国际先进	应用于车载显示产品
7	1"显示产品-1	2,000.00	981.45	981.45	设计与制程验证阶段	产品上市	国内先进	应用于新应用显示产品
8	12"平	2,400.00	1,752.57	1,752.57	评估验证阶段	产品	国际	应用于平板显示

	板显示产品-1				段	上市	先进	示产品
9	6"手机显示产品-7	1,600.00	704.82	704.82	评估验证阶段	产品上市	国内先进	应用于手机显示产品
10	6"手机显示产品-8	1,700.00	1,201.14	1,201.14	评估验证阶段	产品上市	国内先进	应用于手机显示产品
11	6"手机显示产品-9	1,700.00	126.69	126.69	评估验证阶段	产品上市	国内先进	应用于手机显示产品
12	13"平板显示产品-1	2,800.00	111.19	111.19	评估验证阶段	产品上市	国内先进	应用于平板显示产品
合计	/	36,700.00	12,909.95	16,632.11	/	/	/	/

情况说明
无

5、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913	958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27.28	27.62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23,308.00	24,671.88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27.18	26.98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13
硕士研究生	305
本科	551
专科	40
高中及以下	4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436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413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57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7
60岁及以上	0

注：（1）研发人员包括研发部门人员和从事与研究相关技术支持的技术人员。
（2）研发人员薪酬包含公司承担的五险一金。
（3）研发人员数量为所属期期末人员数量，研发人员平均薪酬为所属期平均薪酬。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50,074.55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97,172.89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数。若公司不能尽快实现盈利，公司在短期内无法完全弥补累积亏损，存在短期内无法向股东现金分红的风险，将对股东的投资收益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亏损主要是因为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行业具有技术密集性和资本密集性的特点，行业对研发技术和生产工艺等要求较高，需要持续投入新技术及新产品的研发，同时生产运营的固定资产投资也较大，且从项目建设到达成规划产能、完成良率爬坡、实现规模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周期，因此在投产前期，由于固定成本分摊较大，行业厂商通常因单位成本较高而产生亏损，甚至可能存在产品毛利率在一定时期内为负的情形。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97,172.89 万元，较上年同期亏损减少 54,632.21 万元。如未来受宏观经济波动、贸易摩擦、消费电子市场前景不及预期等影响，导致公司主要产品的市场需求、产品价格改善缓慢，公司将面临经营业绩恢复缓慢且持续亏损的风险。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中大尺寸 AMOLED 产品持续渗透，造成产能不足的风险

随着多屏协同、移动办公及沉浸式娱乐等应用场景的普及，中大尺寸显示终端（如高端平板、笔记本电脑、车载显示屏等）市场需求持续快速增长。AMOLED 凭借其高对比度、广色域、低蓝光护眼、节能省电、超轻薄以及优异的可塑性等综合优势，正从智能手机、智能穿戴等传统小尺寸领域，加速向平板、笔电、车载等中大尺寸应用拓展。

公司紧抓这一结构性机遇，已与国内外多家头部品牌客户深度合作，共同推进中大尺寸 IT 类产品向 AMOLED 显示方案的升级换代。公司已成功量产多款面向中大尺寸市场的 AMOLED 显示面板产品，广泛应用于旗舰平板、高端轻薄笔记本及智能座舱等场景，市场反馈积极，订单需求稳步增长。然而，随着中大尺寸 AMOLED 产品渗透率快速提升，若中大尺寸市场需求持续超预期放量，仍将存在产能不足的风险。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关键设备、原材料依赖进口的风险

面板显示行业对原材料、设备、零备件有较高要求，部分重要原材料、核心设备、零备件来自日本、韩国等境外国家。公司的关键设备包括离子注入设备、退火设备、曝光设备、刻蚀设备、蒸镀设备及封装整合设备，主要通过进口采购。若国际贸易摩擦升级，导致设备供应商所在国家或地区出台针对境内企业的限制性贸易政策，可能会对公司未来的产能扩张、设备升级改造产生不利影响。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中，基板玻璃和偏光片主要由境外厂商生产。若国际贸易政策出现变动，前述原材料价格出现持续大幅波动，或供应链稳定性受到影响，将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影响，进而影响到公司盈利水平和经营业绩。

(五) 财务风险√适用 不适用**存货跌价风险**

报告期期末，公司存货跌价准备占期末存货余额比例较高且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若公司库存继续增加，或受到显示面板行业供求关系波动影响，AMOLED 面板价格持续走低或恢复缓慢，发生未来仍需要持续、大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情形，公司将面临存货跌价准备影响经营业绩的不利风险。

(六) 行业风险√适用 不适用**行业竞争风险**

随着消费类终端电子产品市场的发展，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产品的需求迅速扩大，推动了行业的快速发展，吸引了国内外企业进行产能扩充。随着国内外新增产能不断扩充，市场竞争激烈，公司需要持续增强产品技术能力，进一步拓展市场，提升产品竞争力，否则将面临行业竞争加剧带来的市场竞争风险。

(七) 宏观环境风险√适用 不适用**1、宏观环境风险**

近年来地缘政治风险升级，给全球经济的发展带来较大的不确定性。若国际贸易争端加剧，国际形势的不确定性持续增强，消费电子市场前景不及预期，可能对公司业务和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2、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存在境外采购与销售业务，通常以美元、日元等外币定价并结算，外汇市场汇率的波动会影响公司汇兑损益。未来，如果境内外经济环境、政治形势、货币政策等因素发生变化，使得本外币汇率大幅波动，公司将面临汇率波动的风险。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详见本节“二、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 主营业务分析**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550,074.55	495,831.18	10.94
营业成本	640,991.16	613,758.24	4.44
销售费用	3,436.56	3,502.47	-1.88

管理费用	11,265.45	10,938.36	2.99
财务费用	53,071.05	66,512.33	-20.21
研发费用	21,433.56	20,837.13	2.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858.74	-17,249.15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981.27	-88,586.89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008.35	290,889.24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报表主要科目发生重大变化的主要影响因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销售毛利率较上年同期改善了7.25个百分点，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长幅度大于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长幅度。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另外，报告期内公司净购买的结构性存款同比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完成第6代AMOLED生产线项目贷款置换工作，部分2024年末提取的贷款于2025年1月初归还。贷款置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置换贷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度，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538,416.08万元，主营业务成本640,716.55万元，主营业务毛利率-19.00%。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	538,416.08	640,716.55	-19.00	11.76	4.94	增加7.74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	538,416.08	640,716.55	-19.00	11.76	4.94	增加7.74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境内市场	413,133.26	488,658.52	-18.28	19.26	7.10	13.43
境外市场	125,282.82	152,058.03	-21.37	-7.41	-1.43	-7.37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无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	千片	53,343.27	52,935.25	1,232.81	2%	-2%	35%

产销量情况说明

报告期末，公司库存量比上年增加 35%，原因系公司穿戴产品库存数量同比大幅上升，相应库存已于 2026 年一季度完成出货。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	直接材料	265,323.42	41.41	266,265.50	43.61	-0.35	-
	直接人工	28,184.59	4.40	30,316.98	4.97	-7.03	-
	制造费用	347208.54	54.18	313,960.00	51.42	10.59	-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	直接材料	265,323.42	41.42	266,265.50	43.61	-0.35	-
	直接人工	28,184.59	4.40	30,316.98	4.97	-7.03	-
	制造费用	347208.54	54.18	313,960.00	51.42	10.59	-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或供应商视为同一客户或供应商合并列示，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的除外。

下列客户及供应商信息按照同一控制口径合并计算列示的情况说明：

公司将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或供应商视为同一客户或供应商合并列示。公司前五名供应商中的第五名供应商为同一控制公司，采购金额按合并计算列示。

A.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399,544.84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72.63%；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0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00%。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第一名	224,882.85	40.88	否
2	第二名	73,131.73	13.29	否
3	第三名	40,360.58	7.34	否
4	第四名	33,701.20	6.13	否
5	LENOVO PC HK LIMITED	27,468.47	4.99	否
合计	/	399,544.84	72.63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LENOVO PC HK LIMITED 为报告期新增前 5 名客户，主要原因系向该客户销售的平板、笔记本电脑类产品销量明显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的贸易业务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B.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107,984.69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31.39%；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0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0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第一名	30,961.58	9.00	否
2	惠州高盛达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25,129.62	7.30	否
3	第三名	18,400.99	5.35	否
4	第四名	18,264.99	5.31	否
5	第五名	15,227.51	4.43	否
合计	/	107,984.69	31.39	/

注：公司主要供应商是指采购原材料、备品备件的供应商。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惠州高盛达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为报告期新增前 5 名供应商，主要系公司产品结构调整等原因，对应原材料的采购量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的贸易业务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C.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贸易业务收入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销售费用	3,436.56	3,502.47	-1.88
管理费用	11,265.45	10,938.36	2.99
财务费用	53,071.05	66,512.33	-20.21
研发费用	21,433.56	20,837.13	2.86

4、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858.74	-17,249.15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981.27	-88,586.89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008.35	290,889.24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销售毛利率较上年同期改善了 7.25 个百分点，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长幅度大于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长幅度。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另外，报告期内公司净购买的结构性存款同比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完成第 6 代 AMOLED 生产线项目贷款置换工作，部分 2024 年末提取的贷款于 2025 年 1 月初归还。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原因说明：主要系折旧摊销、财务费用及资产减值的影响。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	本期期末金	情况
------	-------	------	-------	------	-------	----

		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说明
货币资金	93,881.33	3.50	279,856.82	9.46	-66.45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090.85	1.87	100,143.86	3.38	-49.98	
应收票据	21,999.30	0.82			不适用	
应收账款	52,268.25	1.95	75,083.10	2.54	-30.39	
预付款项	1,534.53	0.06	1,158.24	0.04	32.49	
其他应收款	1,578.22	0.06	1,555.95	0.05	1.43	
存货	83,840.96	3.13	83,208.72	2.81	0.76	
其他流动资产	5,412.93	0.20	103.55	0.00	5,127.36	
固定资产	1,897,968.65	70.83	1,914,692.59	64.70	-0.87	
在建工程	343,788.93	12.83	393,497.38	13.30	-12.63	
无形资产	95,554.59	3.57	96,164.56	3.25	-0.63	
开发支出	17,351.78	0.65	13,963.40	0.47	24.2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496.57	0.54	22.60	0.00	64,044.12	
应付账款	92,549.13	3.45	115,884.54	3.92	-20.14	
预收款项	969.46	0.04			不适用	
合同负债	9,638.07	0.36	6,388.59	0.22	50.86	
应付职工薪酬	9,544.80	0.36	8,790.77	0.30	8.58	
应交税费	972.93	0.04	996.14	0.03	-2.33	
其他应付款	4,978.88	0.19	4,543.65	0.15	9.5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7,548.21	9.24	1,039,485.25	35.12	-76.19	
其他流动负债	884.71	0.03	278.56	0.01	217.60	
长期借款	1,449,906.39	54.11	694,477.84	23.47	108.78	
长期应付款	31,593.69	1.18	56,831.35	1.92	-44.4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77.61	0.01			不适用	
预计负债	241.03	0.01	1,092.63	0.04	-77.94	
递延收益	24,524.89	0.92	27,271.49	0.92	-10.07	

其他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及负债发生重大变化的主要影响因素：

(1)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 93,881.33 万元，较上年期末 279,856.82 万元减少 185,975.49 万元，主要系公司第 6 代 AMOLED 生产线项目贷款在本报告期完成置换工作，上期提取的部分贷款于报告期偿还完毕。

(2) 交易性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50,090.85 万元，较上年期末 100,143.86 万元减少 50,053.01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末公司购买的结构性存款减少。

(3) 应收票据期末余额 21,999.30 万元，较上年期末 0.00 万元增加 21,999.30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公司收到银行承兑汇票。

(4)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52,268.25 万元，较上年期末 75,083.10 万元减少 22,814.85 万元，主要系公司 2025 年四季度有账期的客户的销售金额同比减少。

(5)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1,534.53 万元，较上年期末 1,158.24 万元增加 376.29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末公司预付材料款增加。

(6) 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 5,412.93 万元，较上年期末 103.55 万元增加 5,309.38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末公司增值税留抵税额同比增加以及公司为筹备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新增的相关中介费用。

(7) 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 14,496.57 万元，较上年期末 22.60 万元增加 14,473.97 万元，主要系公司预付第 6 代 AMOLED 生产线产能扩充项目部分设备款。

(8) 预收款项期末余额 969.46 万元，较上年期末 0.00 万元增加 969.46 万元，主要系公司收到提前支付的租金。

(9) 合同负债期末余额 9,638.07 万元，较上年期末 6,388.59 万元增加 3,249.48 万元，主要系公司收到的客户预付款项增加。

(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 247,548.21 万元，较上年期末 1,039,485.25 万元减少 791,937.04 万元；长期借款期末余额 1,449,906.39 万元，较上年期末 694,477.84 万元增加 755,428.55 万元，主要系①公司报告期内完成第 6 代 AMOLED 生产线项目贷款置换工作，新贷款已经全部提取，原贷款已全部偿还，故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上年期末减少，长期借款较上年期末增加；②公司中长期流动资金借款较上年期末增加。

(11) 其他流动负债期末余额 884.71 万元，较上年期末 278.56 万元增加 606.15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合同负债增加，相应的税额同比增加。

(12) 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 31,593.69 万元，较上年期末 56,831.35 万元减少 25,237.66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按合同约定偿还融资租赁款。

(1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 177.61 万元，较上年期末 0.00 万元增加 177.61 万元，主要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有递延支付安排。

(14) 预计负债期末余额 241.03 万元，较上年期末 1,092.63 万元减少 851.60 万元，主要系公司在执行的合同预计的亏损金额较上年期末减少。

公司尚未盈利的成因及对公司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亏损主要是因为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行业具有技术密集性和资本密集性的特点，行业生产运营的固定资产投入较大，固定成本分摊较高，且对研发技术和生产工艺等要求较高，需要持续投入新技术及新产品的研发，同时，从项目建设到达成规划产能、完成良率爬坡、实现规模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周期，故公司尚未实现盈利。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聚焦 AMOLED 半导体显示主业，以研发创新为核心驱动力，强化技术积累与工艺改进，不断提升生产效率，同时持续深化市场开拓，进一步增强经营韧性与抗风险能力，整体经营态势稳中有进、持续向好。公司目前虽未实现盈利，但现金流充足、运营稳定，不会对生产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1,480,629.62	抵押借款/售后回租
无形资产	42,244.35	抵押借款
在建工程	10,526.21	抵押借款
合计	1,533,400.18	/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目前，全球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的产能高度集中于韩国与中国大陆。近年来，中国大陆 AMOLED 面板企业加速崛起，依托规模化量产能力、不断优化的客户结构以及在高端产品上的持续突破，在全球市场中的份额稳步上升，国际竞争力显著增强，行业整体盈利水平持续改善。

值得注意的是，当前国内多数第 6 代 AMOLED 产线以柔性产能为主，聚焦智能手机等主流应用。而公司采取“刚柔并济”的差异化竞争战略，现有第 4.5 代与第 6 代产线均具备刚性、柔性及 Hybrid 产品的兼容制造能力，可根据市场需求灵活切换产品结构。这一独特布局不仅使公司在刚性 AMOLED 领域保持中国第一、全球第二的产能优势，更能在平板、笔记本电脑、车载显示等中大尺寸高成长赛道中快速响应客户需求，提供高可靠性、高画质、高附加值的定制化解决方案，进一步巩固公司在全球 AMOLED 产业格局中的战略地位与竞争优势。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成立起就立足 AMOLED 半导体新型显示技术的自主创新，坚持“专注 AMOLED 技术，重点发展中大尺寸产品”的发展战略，秉承“勇敢、诚实、智慧、谦和”的企业精神，肩负“专注打造最好的 AMOLED 显示屏”的企业使命，立足“中小尺寸筑基、中大尺寸跃升”的业务布局，全力冲刺高质量发展目标。

公司将坚定战略定位，在持续深耕中小尺寸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领域的同时，积极开发及拓展中大尺寸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随着 AMOLED 显示技术在中大尺寸显示领域的加速延伸，公司作为国内中大尺寸高端 AMOLED 显示领域的开创者和领先者，将持续引领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领域的创新与研发，推动技术边界不断突破；不断优化生产结构，提升产能利用率与高端 AMOLED 产品占比；深耕以高附加值产品为核心的中大尺寸蓝海市场，抢占未来增长的战略高地；同时，以卓越产品与服务维系客户信任，加快新应用领域的市场开拓力度，为推动显示行业向纵深发展提质增效贡献力量。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6 年，是“十五五”规划的开局之年，也是全力推进企业高质量发展的关键一年。公司作为国内中大尺寸高端 AMOLED 显示领域的开创者和领先者，将把握先发优势，不断提升研发创新能力，加快推动 AMOLED 先进技术的量产，为企业发展带来新的增长。公司将重点抓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1、强化科技创新引领，加快科技成果转化

科技创新是企业发展的核心动力，公司将持续加大对产品的研发投入和创新力度，保持公司在新技术、新工艺和新产品的领先性；加快推动搭载叠层蒸镀技术（Tandem）、低温多晶硅氧化物技术（LTPO）、超薄玻璃搭配薄膜封装技术（Hybrid）、中大尺寸高灵敏度柔性触控技术（TOE）等国内外客户正在积极布局的、业界领先的 AMOLED 显示技术产品的量产，以技术创新为企业发展蓄势赋能。

2、加快推进项目建设，提升先进产能比例

公司将着力推进首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技术升级及产能释放，来满足高端 AMOLED 面板产品对 LTPO、Hybrid、Tandem 等最新技术的需求，提升新技术产品的供给能力，提高企业的市场份额；同时积极推进公司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进度，持续提升高端 AMOLED 面板产品的产能比例，不断强化公司在 AMOLED 领域的核心竞争优势，巩固和提升公司的行业地位，实现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3、加大市场开拓力度，持续领跑中大尺寸赛道

目前 AMOLED 市场正在向平板、笔记本电脑等 IT 类中大尺寸显示领域加速延伸，公司将精准把握市场动态和顾客需求的变化，在持续深耕穿戴、手机等中小尺寸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

板领域的同时，继续加速布局平板、笔记本电脑、智能座舱显示等中大尺寸显示领域市场空间，不断开拓绘画本、便携显示器、医疗、航空娱乐等新应用场景，并加强与客户合作，持续领跑中大尺寸高端 AMOLED 显示领域新赛道。

4、持续推动精益管理，高效推进降本增效

公司坚持以精益管理为抓手，将降本增效要求融入产线管控、工艺优化、数智升级各方面，压实管理责任、强化过程监督，以成本最优化实现效益最大化；充分发挥中国工业碳达峰“领跑者”企业标杆作用，以数字化技术、智能化管理赋能生产效率与产品良率稳步提升，持续推动节能降耗等各项绿色低碳举措落地；积极带动产业链上下游共同践行低碳发展，助力国家“双碳”战略深入实施。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公司运作，不断提升公司治理的规范化与有效性。公司已建立由股东会、董事会和管理层等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为公司规范、稳健经营提供了制度保障。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 ESG 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在战略发展、ESG 管理、财务审计、人事、薪酬等方面协助董事会履行职能，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召集人均由独立董事担任。

2025 年度，公司共召开 2 次股东会，审议通过议案 26 项；召开 8 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议案 61 项；召开 4 次监事会，审议通过议案 27 项。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的通知、召集、召开、审议、表决程序及形成的决议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能忠实、勤勉履职。

公司紧密跟踪法律法规动态，持续完善内部治理制度，确保治理架构有效运行。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响应监管要求，主动优化治理结构，已顺利完成监事会取消及配套章程的修订工作。同时，公司根据最新法律法规，完成修订 32 份内部制度文件，并新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ESG 管理制度》《舆情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水平。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薪酬
傅文彪	董事长	男	71	2020/4/20	2026/5/30	1,439,102	470,000	-969,102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256.00	否
刘惠然	董事、总经理	男	50	2020/4/20	2026/5/30	1,114,000	347,250	-766,750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个人减持	256.00	否
	核心技术人员			2016/8/1	/						
陈斐利	董事	男	50	2023/5/31	2026/5/30	0	0	0	/	0	是
李江	董事	男	45	2020/4/20	2026/5/30	0	0	0	/	0	否
孙莉军	董事	女	56	2024/4/29	2026/5/30	0	0	0	/	0	否
芮大勇	职工代表董事	男	56	2020/4/20	2026/5/30	120,000	0	-120,000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62.15	否
董叶顺	独立董事	男	64	2020/4/20	2026/5/30	0	0	0	/	20.00	否
邱慈云	独立董事	男	69	2020/4/20	2026/5/30	0	0	0	/	20.00	否
俞纪明	独立董事	男	66	2024/9/27	2026/5/30	0	0	0	/	20.00	否
陈志宏	副总经理	男	56	2020/4/20	2026/5/30	694,289	273,289	-421,000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个人减持	267.02	否
	核心技术人员			2012/11/1	/						
梁晓	副总经理(离任)	男	44	2020/4/20	2026/4/8	930,172	406,000	-524,172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123.15	否
李凤玲	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	女	55	2020/4/20	2026/5/30	525,000	236,350	-288,650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个人减持	205.00	否
张斌	副总经理	男	43	2023/4/25	2026/5/30	475,000	198,800	-276,200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个人减持	180.00	否
	核心技术人员			2025/2/13	/						
邹忠哲	核心技术人员	男	52	2012/11/1	/	450,000	0	-450,000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否
徐亮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8	2016/8/12	/	120,000	0	-120,000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否

王俊闵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9	2013/6/1	/	180,000	0	-180,000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否
梁逸南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1	2016/9/24	/	465,990	0	-465,990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否
朱棋锋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7	2025/11/15		30,000	0	-30,000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否
马绍栋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0	2025/11/15		75,000	0	-75,000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否
李艳虎	核心技术人员	男	39	2013/7/15	/	90,000	0	-90,000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否
杨东伦	核心技术人员	男	38	2024/10/29	/	90,000	0	-90,000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否
林信志	核心技术人员 (离任)	男	44	2012/11/1	2025/2/14	120,000	0	-120,000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否
郝海燕	核心技术人员 (离任)	女	53	2018/4/2	2025/11/14	90,000	0	-90,000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否
合计	/	/	/	/	/	7,008,553	1,931,689	-5,076,864	/	2,347.33	/

- 注：（1）年龄为各位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截至报告期末的年龄。
 （2）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为税前应发薪酬，为按权责发生制计算的应归属于本报告期的年度现金薪酬。
 （3）李江任职于上海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5%以上股东的基金管理人），未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4）2026年4月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梁晓的辞职申请。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傅文彪	中国国籍，经济学硕士，高级工程师。1984年至1987年，任上海电器塑料厂厂长；1990年至1994年，任上海电工机械厂副厂长、厂长；1994年至1995年，任上海压缩机厂厂长；1995年至1997年，任上海电线电缆集团公司总经理；1997年至2001年，任上海华虹 NEC 电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1998年至2002年，任上海华虹 NEC 电子有限公司党委书记；2001年至2004年，任上海市信息办副主任；2004年至2008年，任上海市信息委主任兼上海市无线电管理局局长；2009年至2016年，任华虹集团董事长兼党委书记，兼上海华力微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年至2018年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8年至2025年任公司党委书记；2018年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刘惠然	中国国籍，机械工程博士，上海市第十五届人大代表。2006年，任华虹国际管理（上海）有限公司计划部工程师；2007年，任上海华虹 NEC 电子有限公司计划部工程师；2007年至2010年，任统宝光电显示系统（上海）有限公司供应链管理部经理；2010年至2016年，历任上海华力微电子有限公司生产计划部副部长、制造部部长、纪委书记；2016年至2018年任公司副总经理；2018年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陈斐利	中国国籍，工学博士。2002年任职于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历任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业务发展部分析员、业务发展部高级分析员、信息与生命科技投资部副经理、科技产业投资部副经理、副总工程师，现任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首席技术官。2023年至今任公司董事。
李江	中国国籍，管理学硕士。2003年至2005年，任上海轻工国际发展有限公司外贸部销售经理；2005年至2010年，任上海张江药谷公共服务平台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部门经理；2010年至2017年，任上海科技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项目投资部高级投资经理；2017年至今，任上海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投资总监。2016年至今任公司董事。
孙莉军	中国国籍，中央党校本科学历。1988年至1992年，任金山区石化第一小学教师；1992年至1994年，任金山区石化梅州小学教师；1994

	<p>年至1995年，任中国石化（上海）金山实业公司团委宣传干事；1995年至1997年，任中国石化（上海）金山实业公司团委宣传部副部长；1997年至2000年，任上海金山实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团委书记；2000年至2004年，任上海金山实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团委书记、上海石化地区商业贸易总公司党委副书记；2004年至2010年，任上海新金山工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0年至2014年，任金山区经济委员会副主任、党组成员；2014年至2016年，先后任上海金山第二工业区管理委员会副主任、党组副书记，上海金山第二工业区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金山第二工业区发展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2016年至2022年，任上海金山第二工业区管理委员会副主任（兼），上海金山第二工业区发展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22年至2023年，任上海碳谷绿湾产业园管理委员会副主任（兼），上海碳谷绿湾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23年至今，任上海湾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副主任（兼），上海新金山工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24年4月至今任公司董事。</p>
芮大勇	<p>中国国籍，工商管理硕士，工程师。1989年至2000年，历任上海飞机研究所工程师、市场部副主任；2002年至2010年，历任上海竞航数码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2013年至2021年，历任公司总务部部长、市场部部长级工程师、党群纪检办公室主任、党群办公室主任；2021年至今，任公司党委办公室主任；2016年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p>
董叶顺	<p>中国国籍，大学本科学历，中欧国际工商学院EMBA，高级工程师。1992年至1995年，历任上海汽车电器总厂车间主任、生产科科长、副厂长；1995年至1996年，任上海拖拉机内燃机公司挂职总经理助理；1996年至1997年，任上海法雷奥汽车电器系统有限公司副总经理；1997年至2000年，任上海申雅密封件有限公司总经理；2000年至2003年，任联合汽车电子有限公司总经理；2003年至2009年，任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9年至2011年，任延锋伟世通汽车饰件系统有限公司党委书记；2011年至2012年，任IDG资本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投资合伙人；2012年至2016年，任爱奇投资顾问（上海）有限公司投资合伙人；2016年至今，任上海火山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创始合伙人。2020年4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p>
邱慈云	<p>中国台湾籍，UC Berkeley 电子工程和计算机专业博士，Columbia University EMBA。1984年至1996年，任 AT&T Bell Labs 研究室营运主任、高速电子研究室主任；1996年至2001年，任台湾积体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运营高级总监；2001年至2005年，任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高级运营副总裁；2006年至2007年，任华虹国际管理（上海）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和首席运营官、华虹国际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总裁；2007年至2009年，任 Silterra Malaysia Sdn.Bhd. 总裁兼首席运营官；2009年至2011年，任华虹 NEC 电子有限公司总裁兼首席执行官；2011年至2017年，任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兼执行董事；2017年至2018年，任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董事；2019年至2025年，任上海新昇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2020年至今，任上海硅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2021年至今，任广州新锐光掩模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20年4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p>
俞纪明	<p>中国国籍，北京冶金管理干部学院本科，正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自1981年起曾先后担任上海浦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处成本管理员、成本科科长、副处长，外经贸处处长，国际贸易公司总经理，副总会计师；上海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计划财务部经理，副总会计师；上海科技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上海市成本研究会副秘书长；昆山兴协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上海市慈善基金会资产管理委员会委员、上海市固定资产投资研究会理事。现同时兼任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9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p>
陈志宏	<p>中国台湾籍，化工、光电高分子材料博士。1996年至2000年，任台湾工业技术研究院/电子所技术经理；2000年至2006年，任统宝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技术处长；2008年至2012年，任杜邦太阳能（深圳）有限公司总经理；2012年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26年4月至今，任公司首席技术官。</p>

梁晓	中国国籍，本科学历。2004年至2005年，任山东波导通讯器材销售有限公司市场经理；2005年至2009年，任宁波波导股份有限公司市场营销部大客户经理；2009年至2011年，任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市场营销部客户经理；2011年至2013年，任上海三旗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市场营销部经理；2013年任南京汉艾尔特通讯有限公司中国区经理；2013年至2020年，任职于公司，历任销售工程师、销售一部部长、销售总监、总经理助理。2020年4月至2026年4月8日，任公司副总经理。
李凤玲	中国国籍，硕士学历，研究员级高级会计师。1992年至2010年，历任哈尔滨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会计师、财务部科长、财务部财务经理；2010年至2012年，任中国飞龙通用航空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至2014年，任哈尔滨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飞机销售部副部长；2014年至2016年，任中航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2016年至2020年，历任公司财务部部长、财务总监；2020年4月至今，任公司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
张斌	中国国籍，工学硕士，高级工程师。2008年至2011年，任彩虹集团 OLED 产品设计主管工程师；2011年至2013年，任南京第壹有机光电有限公司蒸镀主管工程师；2013年起任职于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历任研发主任级工程师（一级）、研发副部长、有机成膜厂副厂长、有机成膜一厂代厂长、有机成膜一厂厂长、一期产品线副总厂长兼模组一厂厂长、一期产品线副总厂长（主持工作）；2023年4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邹忠哲	中国台湾籍，台湾清华大学动力机械硕士。2000年至2009年，任铼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制程整合经理；2010年至2012年任彩虹（佛山）平板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12年至2022年6月，任公司技术总监；2022年6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助理。
徐亮	中国国籍，复旦大学材料物理与化学硕士。2003年至2006年，任上海广电 NEC 液晶显示技术有限公司工程师；2006年至2009年，任上海广电光电子技术有限公司研发部部长；2010年，任上海中航光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整合经理；2010年至2016年，任深圳华星光电有限公司产品技术中心总监；2016年至2017年，任公司有机成膜厂副厂长；2017年至今，任公司技术总监。
王俊闵	中国台湾籍，高雄医学大学药学硕士。2005年至2012年，任台湾友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模块整合部副理，2012年至2013年，任深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Beol 专案副理。2013年至2019年，历任公司模组厂整合科科长、模组厂副厂长、质量部部长；2019年至今，任公司质量总监。
梁逸南	中国国籍，北京大学微电子学与固体电子学硕士。2010年至2016年，任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中小尺寸 AMOLED 研究所新应用技术开发部负责人；2016年至2022年6月，历任公司研发部长助理、研发副部长、研发部长。2022年6月至今，任公司研发总监。
朱棋锋	中国国籍，工学硕士，高级工程师。2005年至2009年，任上海广电 NEC 液晶显示器有限公司工程部科长；2011年至2012年，任中国科学院上海高等研究院薄膜光电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高级工程师；2012年起任职于公司，历任阵列厂主任级工程师、副科长、阵列一厂科长、厂长助理、阵列二厂厂长助理、副厂长、厂长；2025年3月至今，任公司二期产品线总厂长。
马绍栋	中国国籍，工学博士。2013年起任职于公司，历任研发部工程师、副科长、科长、部长助理、副部长；2025年3月至今，任公司研发部长。
李艳虎	中国国籍，华南理工大学材料物理化学博士。2013年至2016年，任公司研发部工程师；2016年至2019年，历任公司研发部有机发光设计科副科长、科长；2019年12月至2024年10月，历任公司研发部科长、研发部长助理、研发部长级工程师。2024年10月至今，任公司研发副部长。
杨东伦	中国国籍，复旦大学材料物理与化学硕士。2013年7月至2026年1月，历任公司阵列一厂整合科工程师，研发部柔性功能面板科工程师、

	主任、副科长，研发部研发导入科副科长、科长，研发部部长助理、副部长；2026年1月至今，任公司研发部部长。
林信志	中国台湾籍，国立中山大学电子硕士。2005年至2010年，任铼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制程整合部工程师；2010年至2012年，任台湾太阳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程部副理；2012年至2022年6月，历任公司研发副部长、研发部长。2022年6月至2025年2月，任公司一期产品线副总厂长兼研发部长。
郝海燕	中国国籍，西安交通大学电子专业博士，清华大学博士后，电子技术高级工程师。2009年至2012年，任清华大学物理系助理研究员；2012年至2014年，任北京阿格蕾雅光电有限公司技术部副部长；2014年至2018年，任清华大学物理系电子高级工程师；2018年至2025年11月，任公司研发副部长、部长级工程师。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陈斐利	联和投资	首席技术官	2021年5月	
孙莉军	上海新金山工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董事长	2023年9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陈斐利	上海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2月	
	上海汽车芯片工程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6月	
	上海中科辰新卫星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9月	
	上海垣信卫星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3月	
	上海市信息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8年11月	
	上海新微半导体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月	
	上海新微技术研发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月	
	上海新微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09年4月	
	上海英众信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1月	
	中联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21年3月	
	上海思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1月	
	叠境数字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5月	2025年3月
	昕原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月	
	白盒子(上海)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2月	
	联合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3月	
	上海数据发展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6年4月	
	上海临港新片区跨境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8月	
	上海易卜半导体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7月	
	联光元和(上海)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月	
	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商业火箭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9月	
李江	上海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高级投资总监	2017年1月	
	中芯南方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5月	
	上海积塔半导体有限公司	监事	2023年2月	2025年12月
	上海奇羽记体育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3月	
	上海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二期)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1月	
	上海海临微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0月	
	中芯东方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9月	
孙莉军	上海湾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管理委员会	副主任(兼)	2023年9月	
	上海碳纤维复合材料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年3月	2025年9月
	上海湾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4年1月	

董叶顺	上海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年4月	
	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2022年5月	
	上海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6月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4月	2025年4月
	上海逸思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8月	
	上海火山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联合创始人	2016年5月	
	上海傅利叶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7月	2025年1月
	华建数创（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4月	
	珠海普林芯驰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2月	
	全知科技（杭州）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8年8月	
	岱悟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9月	
	浙江生创精准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9月	
	上海易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7月	
邱慈云	上海硅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总裁	2020年4月	
	上海新昇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9年5月	2025年3月
	Axcelis Technologies, Inc.	独立董事	2018年5月	
	广州新锐光掩模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2月	
	广东芯粤能半导体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1月	
	上海新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2月	
	上海新昇晶科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6月	2025年3月
	上海新昇晶投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7月	2025年3月
	上海新昇晶睿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6月	2025年3月
	上海新傲芯翼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9月	
太原晋科硅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7月	2025年3月	
俞纪明	上海市慈善基金会	资产管理委员会委员	2023年3月	
	上海市固定资产投资建设研究会	理事	2024年1月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年5月	
	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年12月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年5月	2025年7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就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向董事会提出建议，董事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股东会决定有关董事的报酬事项。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及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定依据	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原则上根据其在公司的工作岗位确定薪酬，不再单独领取董事薪酬；不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任何薪酬；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

	独立董事津贴；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中长期激励收入三部分组成。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有递延支付安排，实际支付金额小于年度报告披露的金额。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1409.32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1641.03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和完成情况	独立董事只领取独立董事津贴，不适用考核情况；不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任何薪酬；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依据公司绩效考核规定获得相应的薪酬。绩效考核工作按公司绩效考核规定有效执行并完成。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独立董事只领取独立董事津贴，不适用递延支付安排；不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任何薪酬；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不单独领取董事薪酬；高级管理人员一定比例的年度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考核后及以后年度支付；中长期激励收入在任期结束和任期绩效考核后支付。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不适用

(四)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张斌	核心技术人员	聘任	公司新增认定
林信志	核心技术人员	离任	个人原因
郝海燕	核心技术人员	离任	个人原因
朱棋锋	核心技术人员	聘任	公司新增认定
马绍栋	核心技术人员	聘任	公司新增认定

注：

(1) 2025年4月21日，公司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李浩民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其任期为自公司发行的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挂牌上市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2025年8月14日，李浩民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其任职尚未生效。

(2) 2025年9月12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选举阮添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其任期为自公司发行的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挂牌上市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其任职尚未生效。

(3) 2026年4月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梁晓的辞职申请，并聘任王正妍为公司副总经理。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会的次数
傅文彪	否	8	8	0	0	0	否	2
刘惠然	否	8	8	1	0	0	否	2
陈斐利	否	8	8	8	0	0	否	2
李江	否	8	8	6	0	0	否	2
孙莉军	否	8	8	5	0	0	否	2
芮大勇	否	8	8	0	0	0	否	2
董叶顺	是	8	8	6	0	0	否	2
邱慈云	是	8	8	6	0	0	否	2
俞纪明	是	8	8	4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8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8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俞纪明（召集人）、董叶顺、陈斐利
提名委员会	邱慈云（召集人）、俞纪明、孙莉军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董叶顺（召集人）、邱慈云、俞纪明
战略与 ESG 委员会	傅文彪（召集人）、邱慈云、陈斐利、李江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5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2/20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内容：关于公司聘请 H 股发行及上市的审计机构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全票通过	无

2025/3/27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内容： 1.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5. 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全票通过	无
2025/4/28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内容： 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全票通过	无
2025/8/14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内容： 1. 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2025年半年度国际准则财务报告》的议案 3. 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4. 关于《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方案》的议案 5. 关于《2025年度内部审计计划》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全票通过	无
2025/10/29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内容： 关于《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全票通过	无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3/27	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内容： 1.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增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 关于确定公司董事类型的议案 4. 关于聘任联席公司秘书及委任公司授权代表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全票通过	无
2025/8/14	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内容： 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全票通过	无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3/27	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内容： 1.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全票通过	无

(五) 报告期内战略与 ESG 委员会召开3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2/20	第二届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内容： 1. 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议案 2. 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方案的议案 3. 关于公司申请转为境外募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4. 关于公司发行 H 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全票通过	无
2025/3/27	第二届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内容：	所有议案均	无

	1. 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24 年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制定《ESG 管理制度》的议案	全票通过	
2025/8/14	第二届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内容： 关于修订《ESG 管理制度》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 全票通过	无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审计委员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347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3,34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782
销售人员	82
技术人员	1,367
财务人员	21
行政人员	95
合计	3,34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研究生	19
硕士研究生	468
本科	1,746
专科	550
高中及以下	564
合计	3,347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经营战略，结合本行业人才市场价值，以岗位为基础、绩效为导向，综合考虑岗位胜任能力等要素，公司建立了具有市场竞争力的员工薪酬福利体系。

1、为加强公司用工、岗位聘用管理工作，建立、健全公司劳动用工制度，公司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与全体正式员工签订劳动合同或聘用合同，覆盖率 100%。

2、公司遵循薪酬发放合规、合法，准时、准确的原则，按时为员工提供系统薪资单查询，并严格执行国家及地方政府的最低工资标准要求。

3、以职务体系为基础，根据员工岗位价值、能力水平，绩效贡献，结合显示行业特点，公司实施差异化的薪酬标准，兼顾薪酬的外部竞争性和内部公平性。公司还可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进一步调动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

4、公司根据国家规定为员工足额缴纳社会保险和公积金，并为每位员工购买补充商业保险，保障员工因病就医而产生的额外医疗费用支出。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为深入践行人才强国战略，紧扣高质量发展导向，立足战略性新兴产业升级要求，公司秉持“勇敢、诚实、智慧、谦和”企业精神，践行“人才是第一资源”理念，将人才培养作为长期核心战略，加大培训投入，赋能员工成长，优化人才生态，打造独具 AMOLED 半导体显示面板产业特色的“勤学笃行”职场文化，以人才强基赋能产业高质量发展、服务实体经济。

2025 年度，公司立足现有人才培养体系，紧扣组织战略与关键岗位需求，对标高质量发展与人才培育相关要求，健全培训管理机制、强化知识管理与师资建设，精准实施多项专题培训，将政策导向转化为人才培养实效，为公司战略目标实现奠定坚实人才基础。

在全体员工共同努力下，年度培训成效显著，圆满完成既定目标：培训总人数 23,495 人次、总课时 71,491.5 小时、总次数 1,165 次，计划达成率 100%。公司通过培训夯实了人才基础、提升了员工素养，切实践行高质量发展理念与人才培育相关部署，为产业升级、公司发展及实体经济发展提供人才支撑，推动和辉光电人才队伍专业化建设。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4,369,841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万元）	16,299.78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建立了科学、合理的投资者回报机制，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机制合法合规。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已在《公司章程》中明确具体的利润分配政策。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激励方式	标的股票数量	标的股票数量占比(%)	激励对象人数	激励对象人数占比(%)	授予标的股票价格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80,195,560	0.58	516	15.42	1.84

注：（1）标的股票数量为该股权激励计划实际完成授予的股票数量。

（2）标的股票数量占比为标的股票占本报告期末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3）激励对象人数占比为激励对象人数占本报告期末公司人数的比例。

2、报告期内股权激励实施进展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计划名称	年初已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回购注销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内可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报告期内已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授予价格/行权价格(元)	期末已获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期末已获归属/行权/解锁股份数量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2,566,258	0	22,566,258	0	0	1.84	0	0

3、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考核指标完成情况及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 限制性股 票数量	报告期 新授予 限制性 股票数 量	限制性 股票 的授 予价 格 (元)	报告期回 购注销 限制性 股票 数量	已解 锁股 份	未解 锁股 份	期 末 持 有 限 制 性 股 票 数 量	报 告 期 末 市 价 (元)
傅文彪	董事长	969,102	0	1.84	969,102	0	0	0	2.66
刘惠然	董事、总经理、 核心技术人员	651,000	0	1.84	651,000	0	0	0	2.66
芮大勇	职工代表董事	120,000	0	1.84	120,000	0	0	0	2.66
陈志宏	副总经理、核心 技术人员	330,000	0	1.84	330,000	0	0	0	2.66
梁晓	副总经理(离任)	524,172	0	1.84	524,172	0	0	0	2.66
李凤玲	总会计师、董事 会秘书	210,000	0	1.84	210,000	0	0	0	2.66
张斌	副总经理、核心 技术人员	210,000	0	1.84	210,000	0	0	0	2.66
邹忠哲	核心技术人员	450,000	0	1.84	450,000	0	0	0	2.66
徐亮	核心技术人员	120,000	0	1.84	120,000	0	0	0	2.66
王俊闵	核心技术人员	180,000	0	1.84	180,000	0	0	0	2.66
梁逸南	核心技术人员	465,990	0	1.84	465,990	0	0	0	2.66
朱棋锋	核心技术人员	30,000	0	1.84	30,000	0	0	0	2.66
马绍栋	核心技术人员	75,000	0	1.84	75,000	0	0	0	2.66
李艳虎	核心技术人员	90,000	0	1.84	90,000	0	0	0	2.66
杨东伦	核心技术人员	90,000	0	1.84	90,000	0	0	0	2.66
林信志	核心技术人员 (离任)	120,000	0	1.84	120,000	0	0	0	2.66
郝海燕	核心技术人员 (离任)	90,000	0	1.84	90,000	0	0	0	2.66
合计	/	4,725,264	0	/	4,725,264	0	0	0	/

3、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绩效年薪和中长期激励根据考核结果核定。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依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并在实际操作中，不断补充修正，提升公司整体风险防范水平，保障公司的日常运行及持续发展。2025年度，为有效提升公司内控制度建设并监督检查内控制度的执行情况，公司制定了《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方案》，由公司管理层及各部门负责人组成领导小组，由公司审计部协同各部门业务骨干组成工作小组，开展全面内控评价工作，覆盖了公司的主要业务活动及内部管理方面的各个环节，对发现的内部控制一般缺陷，公司均对其开展了积极的整改措施，未发现重要或重大内控缺陷。

公司将持续关注并及时开展现有内控体系的改善工作，保障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能够同时满足自身发展需求以及各方监管要求。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的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5年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独立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意见一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六、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报告期内，公司始终将 ESG 理念深度融入企业战略核心，积极推进 ESG 治理体系的系统化、制度化建设，在环境保护、社会责任履行和公司治理优化等方面取得多项实质性进展，持续彰显行业领先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

十七、ESG 整体工作成果

适用 不适用

(一)本年度具有行业特色的 ESG 实践做法√适用 不适用**1、应对气候变化方面**

公司作为国家级绿色工厂，以“双碳”目标为引领，构建覆盖能源管理、工艺优化、废气治理与可再生能源应用的全链条低碳体系。通过替代高挥发性溶剂、优化原材料使用，从源头减少污染；对排放处理系统实施智能化改造，显著降低天然气消耗与碳排放；推进屋面分布式光伏发电，全年累计发电约 2,700 万千瓦时，间接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约 1.3 万吨；同时引入模块化冰机等高效设备，实现精细化节能。这些举措不仅大幅降低单位产品能耗与排放，也为高耗能电子制造行业提供了可复制、可推广的绿色转型路径。

2、推动科技创新方面

公司致力于 AMOLED 核心技术和产品的研发创新。作为显示技术的核心载体，随着全球能源危机与环保意识的提升，在保持画质优势的同时实现更低能耗，成为行业突破的关键。公司通过 LTPO 工艺、创新的电路设计以及卓越闪烁补偿算法的融合应用，实现穿戴显示屏 LTPO 技术下最低刷新率 0.1Hz，在提升画质与流畅度的同时显著降低功耗，兼顾用户体验与节能环保。这种以用户为中心、以创新为驱动、以责任为底线的发展模式，不仅强化了企业核心竞争力，也引领了显示产业向绿色化、高质量、负责任方向演进。

(二)本年度 ESG 评级表现√适用 不适用

ESG 评级体系	ESG 评级机构	公司本年度的评级结果
Wind ESG 评级	万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A，较上年度提升
商道融绿 ESG 评级	北京商道融绿咨询有限公司	A-，较上年度持平
中证 ESG 评级	中证指数有限公司	BBB，较上年度提升

(三)本年度被 ESG 主题指数基金跟踪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践行 ESG 理念，其可持续发展表现获得资本市场认可，成功被纳入多个 ESG 主题指数基金，包括上证 380 ESG 基准指数、中证 500 ESG 基准指数等。

十八、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适用 不适用

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中的企业数量（个）		1
序号	企业名称	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的查询索引
1	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https://e2.sthj.sh.gov.cn/jsp/view/hjpl/index.jsp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十九、社会责任工作情况****(一)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

(二) 推动科技创新情况

公司始终坚持“专注 AMOLED 技术，重点发展中大尺寸产品”的发展战略，肩负“专注打造最好的 AMOLED 显示屏”的企业使命，不懈追求技术创新、不断提升产品品质，构建完善的科技创新管理体系，坚持技术创新引领企业发展，通过在智能穿戴、手机到平板、笔电、车载及航空显示等多个应用领域的深厚积累和创新突破，构建了一个从消费级到专业级的全场景显示生态体系，累计获得多项核心专利与知识产权成果，以坚实的實力，为全球显示产业增光添彩。

(三) 遵守科技伦理情况

不适用

(四) 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情况

1、数据安全

公司建立《信息安全管理办法》并成立信息安全领导小组，指定信息技术部门作为数据安全归口管理部门，负责制度的日常宣贯、落地推进、流程协调；各业务部门作为数据安全责任主体，严格落实制度要求，指定部门专人开展本部门数据安全日常工作；专人专责落实制度细则，形成“层层负责、协同联动”的运行格局；建立日常检查和定期审计，将数据安全制度执行情况纳入各部门绩效考核；高度重视信息安全实战能力建设，扎实开展安全演练相关工作，全方位保障企业数据安全。2025年，公司未发生数据安全事件；年内累计组织开展8次内部安全演练，覆盖网络攻防、官网演练，生产区域模拟演练等多个关键场景。

2、客户隐私保护

依托《公司商业秘密管理办法》《信息安全管理办法》《客户管理办法》《客户财产管理办法》等制度，公司保护客户的信息和资产安全，确保客户信息得到严格保密；加强员工教育与培训，增强员工保密意识，配合处罚机制，避免出现员工外泄客户信息现象；采取信息化手段，通过实时监控、外设管理、应用程序管控、终端安全系统，以技术加密的方式管控信息和网络安全，强化内部管理并加强对外保护，消除信息泄露隐患，增强客户的信任感。严格遵守数据安全及个人信息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完善客户隐私保护管控体系，强化全流程隐私数据管理。2025年，公司未发生客户隐私泄露事件。

(五)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志愿服务和弘扬雷锋精神的重要指示精神，不断增强服务人民、奉献社会的思想自觉与行动自觉，展现国有企业在履行社会责任中的政治担当。2025年，公司紧密围绕“人民城市”建设要求，针对区域老人就医难等民生关切，打造亭林医院导医服务项目、萱宸护理院敬老关怀项目两项常态化的优质志愿服务项目，形成可持续、有温度的服务品牌，推动志愿服务从“活动化”向“项目化”“制度化”升级，提升服务的专业性和可持续性，努力打造可复制、可推广的企社共建志愿服务模式。报告期内，公司志愿服务队共97人，开展志愿服务216人次；组织无偿献血77人次。

2025年11月，公司先进党员、团员青年代表参加联和投资组织的对口帮扶活动，为云南省云龙县文兴完小捐赠书籍750余册，并“送教上门”，为当地小学生带来一堂生动的爱国主义教育课。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199.36	
其中：资金（万元）	199.36	
物资折款（万元）	0	

惠及人数（人）	不适用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消费帮扶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牢记社会责任，积极响应国家消费扶贫号召，所需物品优先考虑消费扶贫产品，全年累计采购消费扶贫产品金额达 199.36 万元。

（六）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股东与债权人的合法权益，积极与相关方沟通交流。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要求，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持续强化法律法规政策落实、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切实保障股东和债权人的各项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规定。公司严格按照《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与《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规定，通过公告、投资者交流活动等多渠道，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有助于股东和债权人平等地获取信息。

（七）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全力保障员工权益，完善薪酬福利体系，推行民主管理。通过定制化培训促进职业成长，加强人文关怀，营造温暖包容的工作环境，实现员工与企业共同发展等内容。公司始终将员工权益保障与身心健康关爱作为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基石，通过制度建设、心理支持和人文关怀三大维度，全方位打造和谐、健康、有温度的职场环境。

1、保障员工权益

公司将员工权益保障置于战略高度，严格遵照各项法律法规要求，坚持平等雇佣，落实民主管理，完善薪酬结构与福利体系，关注员工职业健康，致力于营造一个开放、多元、包容、充满归属感的大家庭。

2、助力员工发展

公司以《培训管理办法》为核心准则，进一步健全培训管理机制，通过《新员工培训管理办法》助力新员工快速融入《赴外培训管理办法》拓宽员工视野、《六西格玛培训管理办法》强化专项技能；依托《知识管理办法》深化知识管理体系建设，梳理沉淀培训成果与岗位核心知识，实现知识高效流转与复用；着力加强师资队伍力量，通过《内部培训师管理办法》规范师资选拔、培养与考核，依托《师徒带教管理办法》搭建老带新成长通道，分层分类精准实施多项专题培训，着力构建系统化、专业化的人才发展新格局。

2025年，新增或更新课件 262 份，新开发并上线研发、生产、质量、职业素养等四大类课程共 54 门，新培养内部培训师 61 名；培训总人数累计达 23,495 人次，总课时达 71,491.5 小时，培训总次数达 1,165 次，培训达成率高达 100%。

公司打造管理系列和技术系列双通道的职位体系，为员工提供畅通无阻的内部发展通道。管理系列搭建起从基层管理岗位逐步迈向高层管理的晋升阶梯，技术系列为技术人才提供了广阔的发展空间。探索改进中层干部考核方式，增加领导测评、同级互评和员工民主测评环节，推进实现干部“能上能下”的管理机制。

3、守护员工生活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女性员工依法享有带薪生育假期，并在返岗后获得必要的岗位支持与人文关怀；男性员工陪产假制度同步落实，确保员工能够充分履行家庭责任。修订《生病、帮困慰问细则》，密切关注公司困难职工的情况，通过部门排查、职工自身提报、座谈会等多种渠道，掌握公司困难职工的家庭状况、致困原因和实际需求，并提供解决方案。2025年，累计为 16 名困难职工送去温暖，发放慰问金共计 8.7 万元；在职工结婚、生育、生病住院等方面共开展慰问 421 人次，累计发放慰问金额 37.9 万元。

公司高度重视员工工作与生活的平衡，持续优化办公环境，配备健身设施、休闲阅读区等多样化空间，并常态化组织各类文体活动，开设职工兴趣课堂，营造融洽、舒适、开放的工作氛围。

2025 年，共策划开展文体活动 20 余场，涵盖运动竞技、艺术体验、亲子互动、传统文化、户外等多个类别，累计参与员工超 5,000 人次；陆续开展流行声乐、瑜伽、IPAD 动漫手绘、健身操、书法等兴趣班。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0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0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0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0

（八）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1、供应商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始终秉持开放包容、合作共赢的理念，建立健全采购管理体系、供应商管理体系，加强供应商准入及监督考核管理，确保供应链安全稳定；积极与国内外同行企业、科研院校及行业协会等开展多维度、深层次的交流合作，拓展行业交流空间，助力行业发展。

公司坚持打造公开透明的采购环境，将可持续发展理念融入采购全过程，推行阳光采购，完善供应商管理制度流程，加强责任供应商的交流合作，着力推动构建可持续供应链。

2、客户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坚持以客户为导向，建立完善的体系程序和管理办法，包括《客户管理程序》《客户满意度调查管理程序》《客户投诉管理办法》《退货内部作业管理办法》等，在现有管理制度的基础上，依据审核结果、客户反馈等信息不断地更新、优化相关流程和管理要求，更好地为客户提供高性能、高品质、安全环保的产品和专业优质的服务，确保全过程的技术服务流程和质量控制的标准化与系统化，维护服务的一致性和可靠性，得到客户的满意与认可。

（九）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1、产品质量管理

公司构建完善的质量与环境合规管理体系，依据国内外法律法规及行业标准，持续保持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QC080000 有害物质管理体系、IATF16949 汽车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并于 8 月首次通过 ESD 静电防护体系认证，同时严格符合欧盟 RoHS、欧盟 REACH 及中国 RoHS 等有害物质管控要求；制定《质量&有害物质过程管理手册》《不合格品控制程序》《有害物质管控程序》等内部管理文件，通过标准化流程强化产品质量与环境合规管理。2025 年，公司未发生产品质量重大责任事故。

2、质量异常管理

公司制定并实施《ABL 异常管理办法》《Over Q-Time 管理办法》《物料计划管理办法》《成品仓管理办法》《质量问题处理作业指导书》《不合格品控制程序》《重工品管理办法》，不断优化产品质量异常管理流程，实现异常处置标准化。设定明确的产品质量问题召回触发机制，触发风险区间包括客户 OBA 连续否机、批量问题及客户要求召回等；当产品召回机制触发后，公司会立即排查涉及已出货的（含在途）产品，对产品进行召回。2025 年，公司产品召回比例为 0%。

（十）知识产权保护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知识产权管理和保护工作，先后制定《知识产权管理手册》《知识产权管理程序》《专利诉讼管理办法》等一系列制度文件，对知识产权创造、运用、维护与保护等全流程实现系统化、规范化管理；同步出台《专利奖励管理办法》，在激励研发人员技术创新的同时，切实保障创新成果得到有效保护。为推动知识产权管理工作高效落地，公司建立由首席技术官牵头的知识产权专业管理团队，常态化开展专利挖掘、布局规划、申请维护等核心工作。同时，公司构建 AMOLED 本地专利数据库，对行业专利动态及自有知识产权状况开展定期监测与分析，为技术研发方向提供数据支撑与决策参考；上线企业知识产权电子化管理系统，实现知识产权从提案申请到授权维护的全生命周期线上化、标准化管理，显著提升管理效能。

2025年，公司顺利获得ISO56005知识产权国际贯标二级认证；成功入选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创建推荐单位；成功登榜上海市产业技术创新促进会携手相关机构重磅发布的“2025上海硬核科技企业TOP100”系列榜单——“研发强度榜TOP50”与“知识产权榜TOP50”。

(十一)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一)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将党的领导贯穿发展全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推进党的各项建设，强化政治理论武装，夯实基层党建基础，坚持全面从严治党的要求，以高质量党建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1、筑牢思想根基

把提高政治站位摆在首位，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做到应学尽学、学深悟透。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讲话精神和其他重要讲话精神，2025年党委开展“第一议题”4次，中心组学习14次，各党支部通过“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形式开展学习教育活动292次。

紧扣上级关于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的各项要求，先后开展专题学习研讨11次；结合查摆发现问题和分管工作，深入基层一线开展调研活动，形成调研成果，按期完成整改闭环。

通过“8+X”组织生活制度，指导各党支部持续深化党史学习教育。专题组织学习《党章》《条例》及习近平总书记在二十届中央纪委四次全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多次组织观看警示教育片。开展“苏州河沿岸上海工业发展史之路”行走党课，以及红色话剧及舞台剧、音乐党课等，引导党员坚定理想信念，夯实思想根基。

2、抓实党建基础

组织党务工作人员培训，全面提升基层党务工作者的政治素养和业务能力；下发《党支部标准化建设工作手册》，规范发展党员、支部换届、民主评议等工作。开展支部台账检查，进一步提高党支部规范化建设水平。

修订《党员组织关系转接管理办法》，严格执行党员发展程序，规范党费收缴使用，组织“两优一先”评选活动，落实全面从严治党的要求、加强对党员的教育管理。

严格落实“学思想 强作风 建新功”活动要求，指导各党支部结合部门重点工作，深入开展“双争”活动，积极探索党员突击队创建活动，组织党员积极参加劳动竞赛等各类攻关活动，推动党员亮身份、扛责任、树形象。

3、全面从严治党

研究制定班子成员“一岗双责”清单，并定期检查落实情况，压实责任，2025年各项任务均按计划进行并完成。全面开展廉政风险点排查及各项专项检查，严肃处理违规违纪问题。党委书记与各支部书记签订《全面从严治党责任书》，明确支部党建工作重点，定期监督，确保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层层传导、落地生根。

党委书记率先垂范，带头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带头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带头增强党性修养、讲授专题党课，带头落实双重组织生活制度，严肃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指导党委班子成员做好对分管领域的廉洁教育。组织召开全面从严治党警示教育会，对支部工作进行年度考核，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结合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开展党风廉政专题学习教育，通过梳理制度规定、分析典型案例等方式深化学习教育成效。通过建立健全干部廉政档案、加强日常谈话约谈、开设专题讲座、做好任职前廉政谈话、进行重大节假日前廉洁提醒等方式，强化对重点人群的纪律教育。持续开展纪律宣传月活动，营造崇廉尚洁的浓厚氛围。指导纪委开展公司第六代AMOLED生产线产能扩充项目政治监督、违规吃喝问题等专项检查，组织各部门深入开展廉洁风险点梳理排查。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3	为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公司召开了2024年度业绩说明会、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公司定期报告业绩与经营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了交流。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0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https://www.everdisplay.com/Investor.html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坚持公开、透明的沟通原则,以真诚开放的态度接待每一位投资者,建立健全系统化的股东交流机制,有效增进了投资者对公司的信任与支持。

在日常沟通方面,公司通过投资者热线、公开邮箱、上证e互动平台等多渠道积极与投资者保持互动,并安排专人负责日常维护与回应。在信息披露合规前提下,公司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予以及时、准确的答复。

在投资者调研接待方面,公司积极组织并接待机构及个人投资者调研,有效传递公司价值,协助投资者进行科学决策。公司不断拓展沟通形式,创新性地联合第三方路演平台举办“走进上市公司——和辉光电”专项活动,邀请十余家机构实地调研,通过现场参观、高管座谈等形式全面展示公司经营实况与发展战略,深化投资者对公司投资价值的理解和认可。同时,公司始终将保护中小投资者权益置于重要位置,并通过构建常态化沟通机制,主动向个人投资者敞开大门。通过让投资者亲眼所见、亲身所感,使投资者认识公司的科创能力与水平,并提振其投资信心,以此将中小投资者的“关注”转化为对公司长期发展的“认同”。

在业绩说明会方面,公司积极借助这一重要平台与投资者开展深度交流。报告期内,公司共组织召开3场业绩说明会,并积极参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主办的2024年度集成电路制造环节行业集体业绩说明会、2025年半年度科创板半导体设备及材料行业集体业绩说明会。公司年度和半年度的业绩说明会均为“视频直播+网络互动”的方式,公司向投资者详细介绍行业动态、业绩表现及经营近况,以生动直观的形式展示经营成果,帮助投资者多维度理解公司价值。每场业绩说明会均由董事会秘书亲自主持,公司管理层及独立董事全程参与,积极回应投资者关切,增强信任,凝聚共识。2025年,公司获得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年报业绩说明会优秀实践案例。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作为科创板上市公司,公司始终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秉持“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原则,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持续提升公司透明度和治理水平。报告期内,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共发布定期报告4份、临时公告56份,全面覆盖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或投资者决策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所有披露内容均做到简明清晰、通俗易懂,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亦不存在选择性披露情形,有效保障了全体投资者的知情权和平等获取信息的权利。

公司建立了健全的信息披露责任机制,并在实践中严格执行,确保信息披露质量与合规性双提升。凭借规范、高效的信息披露表现,公司荣获上海证券交易所2024-2025年度信息披露工作最高评级——A级评价,充分体现了监管机构对公司治理水平和透明度建设的高度认可。

(四)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机制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视商业道德管理和反腐败建设，致力于营造公平公正的商业环境，对徇私舞弊行为坚决秉持零容忍态度。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廉洁从业和反商业贿赂管理规定》《纪检信访举报处理办法》等管理制度，持续规范公司商业道德与反贪腐管理。将“禁止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列入企业社会责任方针政策“十大红线”中，禁止任何形式的贿赂、腐败、敲诈勒索和挪用公款行为。依托《员工商业行为和道德管理办法》构建了“思想引领、纪律约束、行动落实”的全周期防控体系，明确严禁全体员工在业务往来中实施贿赂、收取回扣或从事其他任何违背商业道德的行为，并严格禁止员工与业务对象发生非正常的借款、委托理财等经济往来。

公司构建开放、透明的违规举报机制，明确赋予全体员工监督同仁日常行为的责任与义务，鼓励对任何违反公司规定的行为进行及时投诉或举报；设立了多元化且明确的举报受理渠道，如在内网和支部宣传栏显著标识纪委举报邮箱和举报电话，并严格执行保密管理制度，承诺受理部门及人员将对投诉人或举报人的身份信息及举报内容实施严格保密，坚决杜绝任何形式的打击报复，切实保障举报人的合法权益，确保持续营造公正、安全的内部监督环境。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人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公司、联和投资、集成电路基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1	2020/8/21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联和投资	注 2	2021/3/16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联和投资	注 3	2020/8/21	否	自限售期满后开始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集成电路基金、金联投资	注 4	2020/8/21	否	自限售期满后开始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 5	2020/8/21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联和投资	注 6	2020/8/21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联和投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7	2020/8/21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 8	2020/8/21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联和投资	注 9	2020/8/21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联和投资、集成电路基金、金联投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10	2020/8/21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联和投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11	2021/5/26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股份限售	联和投资	注 12	2023/11/13	是	2025/5/28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3	2025/4/8	是	2026/5/28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

公司承诺

- (1) 严格执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的规定；
- (2) 严格履行关联交易决策、回避表决等公允决策程序，履行批准关联交易的法定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详细地进行信息披露；
- (3) 确保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允性、批准程序的合规性，最大程度的保护股东利益；
- (4) 尽量减少、避免与关联方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发行人将遵循公平合理、价格公允的原则，与关联方依法签订规范的交易协议；
- (5) 在实际工作中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确保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允性、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最大程度地保护发行人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

联和投资承诺

- (1) 在本企业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期间，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尽量减少、避免与发行人发生关联交易；
- (2) 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遵循公平合理、价格公允的原则，与发行人依法签订规范的交易协议，并严格遵循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发行人内部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要求，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确保定价公允。本企业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关联方回避表决等义务，履行批准关联交易的法定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3) 本企业保证绝不以委托管理、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任何方式占用发行人的资金或其他资产，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发行人的资金、利润或从事其他损害发行人及股东利益的行为，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 (4) 本企业不会利用控股股东地位谋求发行人在业务经营等方面给予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优于独立第三方的条件或利益；
- (5) 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愿意承担由此给发行人造成的全部损失；
- (6) 上述承诺在本企业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集成电路基金承诺

- (1) 在本企业作为发行人股东期间，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尽量减少、避免与发行人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
- (2) 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遵循公平合理、价格公允的原则，与发行人依法签订规范的交易协议，并严格遵循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发行人内部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要求，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确保定价公允。本企业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关联方回避表决等义务，履行批准关联交易的法定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本企业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
- (3) 上述承诺在本企业作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 (1) 在本人作为发行人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及关联方尽量减少、避免与发行人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
- (2) 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本人及关联方将遵循公平合理、价格公允的原则，与发行人依法签订规范的交易协议，并严格遵循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发行人内部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要求，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确保定价公允。本人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关联方回避表决等义务，履行批准关联交易的法定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本人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
- (3) 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给发行人造成的全部损失；
- (4) 上述承诺在本人作为发行人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持续有效。

注 2:

联和投资承诺

一、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企业及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与发行人的业务存在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的情形。

二、在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期间，本企业及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或于该等业务中持有权益或利益，或以任何形式支持发行人以外的他人从事与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如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的商业机会，而该商业机会可能直接或间接导致发行人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产生同业竞争，发行人控股股东应于发现该商业机会后立即通知发行人，并尽最大努力促使该商业机会按不劣于提供给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条件优先提供予发行人。

三、上述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在依照相关适用法律法规认定为发行人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直至发生下列情形之一时终止：

（一）本企业不再是发行人的控股股东；

（二）发行人的股票终止在任何证券交易所上市（但发行人的股票因任何原因暂停买卖除外）。

四、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指本企业拥有对该等企业的权力，通过参与该等企业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金额的企业。

发行人控股股东因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上述承诺所获得的收益归发行人所有，且发行人控股股东愿意承担因此给发行人造成的直接损失。

注 3:

联和投资承诺

本企业对于本次发行前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本企业作出的股份限售承诺，在限售期内不出售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企业在限售期满后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安排如下：

（1）减持数量：本企业在锁定期满两年后若拟进行股份减持，减持股份数量将在减持前予以公告；

（2）减持方式：本企业所持股份限售期届满后，本企业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减持股份，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或其他合法的方式等；

（3）减持价格：本企业在持有股份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拟减持股份的，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进行股份减持，减持价格将不低于股份的发行价；若发行人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若本企业未履行上述关于股份减持的承诺，本企业减持发行人股份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如未将违规减持所得收益交付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本企业的现金分红中与应交付发行人的违规减持所得收益金额相等的部分。

若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注 4:

集成电路基金、金联投资承诺

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满后，本企业拟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发行人稳定股价、日常经营和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份减持计划。

本企业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数量、比例、金额、方式等将严格遵守本企业在发行上市中所作承诺及监管机构的规定。

若本企业未履行上述关于股份减持的承诺，本企业减持发行人股份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如未将违规减持所得收益交付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本企业的现金分红中与应交付发行人的违规减持所得收益金额相等的部分。

若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注 5:

公司承诺

发行人保证本次公开发行股份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如果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发行人承诺，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股份。

注 6:

联和投资承诺

本企业保证发行人在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如果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企业承诺，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股份。

注 7:

公司承诺

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发行人股本和净资产将会随之大幅增加。由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周期较长，从项目实施到实现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在上述期间内，发行人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可能会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鉴于此，发行人拟通过增强可持续盈利能力、加强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优化投资回报机制等方式，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并承诺如下：

（一）增强可持续盈利能力

发行人将通过技术研发与创新计划、市场开发计划、人力资源计划、组织发展计划等的实施与推进，增强自主创新能力，完善内部管理与人才培育机制，提升产品和服务的市场占有率，并积极借助资本市场力量实现资源整合，使发行人保持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

（二）加强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本次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发行人主营业务相关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有利于发行人增强研发实力，提升生产效能，优化产品结构。为保证募集资金到位后的安全管理，发行人已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中，发行人将在募集资金到账后一个月内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三方监管协议。

为把握市场机遇，发行人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将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建设募投项目，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发行人将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资资金。发行人将积极推进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加强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项目尽早达产，实现预期收益。

（三）优化投资回报机制

发行人制定了上市后适用的《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强化了发行人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决策及调整程序，明确了利润分配的条件及方式，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及其在利润分配中的优先顺序。发行人将积极执行利润分配政策，加强对投资者权益的保护，建立科学、持续、稳定的投资回报机制。

发行人将履行上述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若未能履行该等措施，发行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公开说明未能履行的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若未能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发行人将依法赔偿损失。

联和投资承诺

1、本企业承诺不得越权干预发行人经营管理活动，不得侵占发行人利益。

2、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企业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3、本企业承诺将督促发行人切实履行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并承诺全面、完整、及时履行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发行人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愿意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发行人利益；

2、对个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不动用发行人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支持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在董事会上对相关议案投赞成票（如有表决权）；

5、若发行人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支持拟公布的发行人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在董事会上对相关议案投赞成票（如有表决权）；

6、本承诺函出具之日后，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承诺的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发行人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发行人或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注 8:

公司承诺

将严格遵守并执行法律法规、《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等规定中适用的相关利润分配政策，严格履行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如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发行人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责任。

注 9:

联和投资承诺

如果发行人因历史上的劳务派遣用工问题受到有关政府部门的处罚，本企业将承担罚款等相关费用。

如应有权部门要求或决定，发行人被要求其员工补缴或被追偿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工伤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以下统称“五险一金”），或因五险一金缴纳问题受到有关政府部门的处罚，本企业将承担应补缴或被追偿的金额、承担滞纳金和罚款等相关费用。

本企业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

**注 10：
公司承诺**

1、发行人保证严格履行在招股说明书中所披露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若发行人非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则发行人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1) 发行人将在股东大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的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道歉；

(2) 发行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责任；

(3) 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发行人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发行人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 若因发行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导致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企业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损失；投资者损失根据证券监管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或根据发行人与投资者协商确定；

3、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发行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发行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发行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 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媒体上公开披露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 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联和投资承诺

1、本企业保证严格履行在招股说明书中所披露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若本企业非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则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1) 本企业将在股东大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的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其他股东和社会投资者道歉；

(2) 本企业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责任；

(3) 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企业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企业将向发行人及其他股东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

(4) 若因本企业未能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导致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企业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损失；投资者损失根据证券监管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或根据发行人与投资者协商确定；

(5) 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得转让，除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的情形外；

(6) 在本企业完全消除因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企业将不直接或间接收取发行人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

(7) 如本企业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该等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本企业应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

3、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企业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

- (1) 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媒体上公开披露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 (2) 向发行人及其股东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集成电路基金、金联投资承诺

1、本企业保证严格履行在招股说明书中所披露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若本企业非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则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1) 本企业将在股东大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的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其他股东和社会投资者道歉；

(2) 本企业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责任；

(3) 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企业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企业将向发行人及其他股东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

(4) 若因本企业未能履行相关承诺事项导致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企业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损失；投资者损失根据证券监管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或根据发行人与投资者协商确定；

(5) 若因本企业未能履行相关承诺事项导致发行人遭受损失，本企业愿意依法承担由此给发行人造成的相应损失；

(6) 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得转让，除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的情形外；

(7) 在本企业完全消除因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企业将不直接或间接收取发行人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

(8) 如本企业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该等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本企业应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包括但不限于本企业未履行关于股份锁定及股份减持的承诺的，本企业减持发行人股份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如未将该等收益支付给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本企业的现金分红中与应交付发行人的该等收益金额相等的部分；

(9) 若本企业未能履行上述约束措施，本企业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3.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企业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

(1) 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媒体上公开披露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 向发行人及其股东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本人保证严格履行在招股说明书中所披露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若本人非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则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1) 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的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投资者道歉；

(2) 本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责任；

(3) 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人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人将向发行人及其股东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

(4) 在证券监管部门或有关政府机构认定前述承诺被违反或未得到实际履行之日起 30 日内，或者司法机关认定因前述承诺被违反或未得到实际履行而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之日起 30 日内，本人自愿将本人在发行人上市当年从发行人所领取的全部薪酬和/或津贴对投资者先进行赔偿，且本人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本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有）或以任何方式要求发行人为本人增加薪资或津贴；

(5) 在本人完全消除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收取发行人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如适用）；

(6) 如本人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该等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应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

3、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 (1) 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媒体上公开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 (2) 向发行人及其股东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注 11:

公司承诺

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等上市相关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若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等上市相关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发行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发行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

联和投资承诺

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等上市相关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若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等上市相关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发行人控股股东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发行人控股股东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等上市相关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若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等上市相关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注 12:

联和投资承诺

本公司持有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 8,057,201,900 股，该部分股份锁定期为 36 个月，将于 2024 年 5 月 28 日解除限售。

基于对和辉光电未来发展的信心及对和辉光电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本公司决定将持有的和辉光电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锁定期延长 12 个月至 2025 年 5 月 28 日。

注 13:

联和投资承诺

本公司持有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 8,057,201,900 股，该部分股份原锁定期为 36 个月，于 2024 年 5 月 28 日解除限售。2023 年 11 月 17 日，本公司决定将上述股份锁定期延长 12 个月，将于 2025 年 5 月 28 日解除限售。

基于对和辉光电未来发展的信心及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本公司决定将持有的和辉光电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锁定期再延长 12 个月至 2026 年 5 月 28 日。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三) 业绩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业绩承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6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8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松柏、凌亦超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张松柏（6年）、凌亦超（5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
保荐人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注协 2020 年印发《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2020）》和《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职业道德守则（2020）》的通知规定，与公众利益实体审计业务关键审计合伙人冷却期实施过渡安排，公众利益实体审计关键合伙人在 2021 年 7 月 1 日前已进入冷却期且尚未结束的，可以继续执行 2 年冷却期的规定，该冷却期结束后，重新计算任职期和冷却期。根据上述规定，张松柏冷却期结束后累计服务年限为 3 年。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置换贷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拟置换贷款 106.00 亿元，实际置换贷款 105.74 亿元，上述置换于 2025 年 1 月 3 日全部完成，其中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额度为 25.00 亿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贷款最高使用额度为 21.95 亿元。截至 2025 年 2 月末，所有抵押物的抵押登记均已完成。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风险特征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公司结构性存款余额 50,000.00 万元，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风险特征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实际收益或损失	未到期金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中国银行金山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0	2025/11/7	2026/1/15	银行	否		40,000.00	0.00
广发银行黄埔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2025/12/29	2026/1/28	银行	否		10,000.00	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2)	超募资金总额(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6) =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7) =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9) =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6月28日	8,171,700,921.25	8,002,135,743.48	8,002,135,743.48	0.00	7,455,267,952.46		93.17		1,229,127,653.63	15.3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 3,083,660,725 股（含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价格为 2.65 元/股，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8,002,135,743.48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分别于 2021 年 5 月 24 日及 2021 年 6 月 28 日全部到账。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如是, 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第六代 AMOLED 生产线产能扩充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6,502,135,743.48	1,229,127,653.63	5,955,267,952.46	91.59	2026年9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无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是	否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100.00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无	不适用
合计	/	/	/	/	8,002,135,743.48	1,229,127,653.63	7,455,267,952.46	/	/	/	/	/	/	/	/	

注：报告期内，公司对募投项目实施进度进行了变更，将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调整为 2026 年 9 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2）。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募投项目重新论证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8月14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电汇（外币）或信用证等方式，先行以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后续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8）。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以自有资金先行支付募投项目款项56,350.86万元。按照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和要求，公司完成内部审批后，已置换完成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55,829.17万元，剩余521.69万元于2026年1月置换完毕。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4月2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及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20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在规定期限内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00,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对资金进行了合理安排和使用，未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截至2025年4月24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200,000.00万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

2025年4月2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及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15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在规定期限内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50,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对资金进行了合理安排和使用，未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最高金额为150,000.00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剩余未归还金额72,000.00万元。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4/4/26	50,000.00	2024/4/26	2025/4/25	0.00	否
2025/8/14	30,000.00	2025/8/14	2026/8/13	0.00	否

其他说明

2024年4月2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50,000.00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报告期内，公司未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2025年8月1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报告期内，公司未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0元。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10月2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2024年10月2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以及2025年10月2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调整“第六代AMOLED生产线产能扩充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该时间最终调整为2026年9月。

(五) 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鉴证的结论性意见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核查异常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后续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8,079,768,158	58.41				-22,566,258	-22,566,258	8,057,201,900	58.35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8,057,201,900	58.25						8,057,201,900	58.35
3、其他内资持股	22,566,258	0.16				-22,566,258	-22,566,258	0	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22,566,258	0.16				-22,566,258	-22,566,258	0	0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5,752,235,725	41.59						5,752,235,725	41.65
1、人民币普通股	5,752,235,725	41.59						5,752,235,725	41.6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3,832,003,883	100.00				-22,566,258	-22,566,258	13,809,437,625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6月23日，公司完成了22,566,258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实施工作，回购注销后公司总股本由13,832,003,883股减少至13,809,437,625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因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总股本由13,832,003,883股减少至13,809,437,625股。本次回购注销的股份占回购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16%，对公司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很小。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象	22,566,258	0	-22,566,258	0	股权激励限售	/
合计	22,566,258	0	-22,566,258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因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总股本由13,832,003,883股减少至13,809,437,625股。本次回购注销的股份占回购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16%，对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影响很小。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0,39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7,70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	0	8,057,201,900	58.35	8,057,201,900	无	0	国有法人
上海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199,716,478	1,334,443,762	9.66	0	无	0	国有法人
上海金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260,000	408,231,181	2.96	0	无	0	国有法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7,899,170	214,252,252	1.55	0	无	0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7,658,704	201,306,986	1.46	0	无	0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1,556,054	158,426,781	1.15	0	无	0	境外法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2,571,196	81,516,583	0.59	0	无	0	其他
杨龙	66,932,250	71,508,583	0.5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张利虎	9,930,920	40,700,000	0.2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847,979	32,366,598	0.23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上海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1,334,443,762	人民币普通股	1,334,443,762
上海金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08,231,181	人民币普通股	408,231,18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14,252,252	人民币普通股	214,252,25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1,306,986	人民币普通股	201,306,98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58,426,781	人民币普通股	158,426,78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1,516,583	人民币普通股	81,516,583
杨龙	71,508,583	人民币普通股	71,508,583
张利虎	40,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7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2,366,598	人民币普通股	32,366,598
全国社保基金零零五组合	26,713,817	人民币普通股	26,713,817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	8,057,201,900	2026/5/28	0	原上市锁定期为36个月，自愿延长锁定期24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持股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1、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叶峻
成立日期	1994-09-26
主要经营业务	股权投资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1) 持有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92,800,328 股； (2) 持有上海宣泰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3,000,000 股； (3) 持有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4,959,614 股； (4) 通过上海联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5,914,597 股； (5) 通过联和国际有限公司持有华虹半导体有限公司 188,958,063 股； (6) 通过联和国际有限公司持有 Apollo 智慧出行集团有限公司 50,941,626 股。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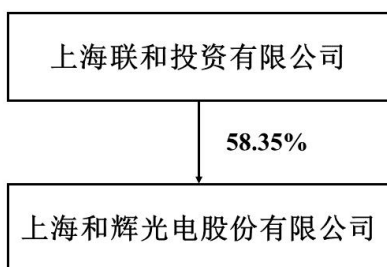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
成立日期	/

主要经营业务	/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
其他情况说明	/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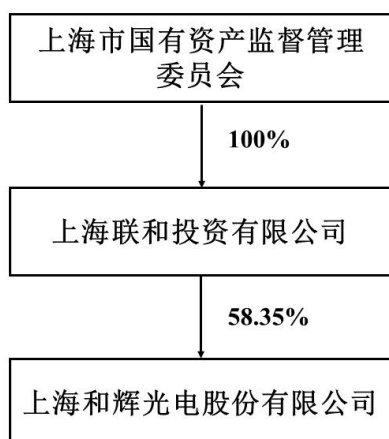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6]第 ZA11382 号

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辉光电）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和辉光电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和辉光电，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循了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 收入确认 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详情及分析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注释（十八）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财务报表项目附注”注释（三十一） 和辉光电的收入主要来源于中国境内外销售 AMOLED 显示屏相关产品，2025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为 53.84 亿元。 收入是和辉光电的关键绩效指标之一，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与评价收入确认相关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评价和测试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制度，评价其设计是否合理，执行是否有效； （2）选取样本，检查主要的销售合同、订单的相关条款，评价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在抽样的基础上，获取销售合同、订单、发货单、销售发票、报关单、客户签收单等文件进行核对，以评价收入是否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予以确认； （4）在抽样的基础上，将临近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与订单、发货单、销售发票、报关单、客户签收单等文件相互核对，以评价收入是否确认于恰当期间；

	<p>(5) 在抽样的基础上, 根据客户的交易特点和性质, 对 2025 年度的收入金额执行函证程序;</p> <p>(6) 分析毛利率, 分别与历史数据及同行业数据比较, 判断毛利率波动的合理性。</p>
(二) 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	
<p>固定资产的会计政策详情及分析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注释(九)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财务报表项目附注”注释(九)</p> <p>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189.80 亿元, 固定资产占资产总额的 70.84%, 系主要构成。因此我们将固定资产账面价值的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与确认固定资产账面价值相关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p>(1) 了解、评价和测试与固定资产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制度, 评价其设计是否合理, 测试其执行是否有效;</p> <p>(2) 在抽样的基础上实地查看固定资产实物状态, 进行监盘, 检查其存在性及是否闲置;</p> <p>(3) 检查大额固定资产的款项支付银行回单、合同、发票, 并对固定资产应付余额款项进行函证;</p> <p>(4) 对资本化费用进行检查, 对资本化利息进行重新计算, 核查固定资产资本化费用的准确性、完整性及合规性;</p> <p>(5) 对固定资产的折旧、摊销进行重新测算, 核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的准确性;</p> <p>(6) 复核固定资产减值测试的相关过程, 涉及第三方机构评估时, 与评估机构讨论分析评估方法、重要假设及关键参数选择的合理性, 对减值测试过程进行复核。</p>

四、 其他信息

和辉光电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和辉光电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 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 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 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 在此过程中, 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 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 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 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 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 管理层负责评估和辉光电的持续经营能力, 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 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 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和辉光电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 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 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 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 我们运用职业判断, 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 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 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 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

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和辉光电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和辉光电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松柏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凌亦超

中国·上海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二、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938,813,272.97	2,798,568,187.74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500,908,547.95	1,001,438,643.8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219,993,011.08	
应收账款	七、5	522,682,493.44	750,831,040.5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8	15,345,296.31	11,582,435.34
其他应收款	七、9	15,782,227.07	15,559,527.4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七、10	838,409,585.44	832,087,188.8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54,129,316.72	1,035,513.89
流动资产合计		3,106,063,750.98	5,411,102,537.5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18,979,686,451.92	19,146,925,924.83
在建工程	七、22	3,437,889,317.77	3,934,973,814.8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七、26	955,545,927.82	961,645,554.7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八、(2)	173,517,837.39	139,633,967.55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144,965,660.28	226,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691,605,195.18	24,183,405,261.97
资产总计		26,797,668,946.16	29,594,507,799.5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6	925,491,288.43	1,158,845,442.21
预收款项	七、37	9,694,561.09	
合同负债	七、38	96,380,693.69	63,885,911.37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95,448,008.72	87,907,739.82
应交税费	七、40	9,729,325.48	9,961,350.06
其他应付款	七、41	49,788,794.58	45,436,458.3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2,475,482,111.65	10,394,852,505.14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8,847,132.68	2,785,563.58
流动负债合计		3,670,861,916.32	11,763,674,970.5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45	14,499,063,912.68	6,944,778,370.62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七、48	315,936,930.65	568,313,517.5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49	1,776,050.98	
预计负债	七、50	2,410,303.56	10,926,336.50
递延收益	七、51	245,248,937.85	272,714,853.7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064,436,135.72	7,796,733,078.45
负债合计		18,735,298,052.04	19,560,408,049.0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13,809,437,625.00	13,832,003,88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5,769,973,060.12	5,788,928,716.84
减：库存股			41,521,914.72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1,517,039,791.00	-9,545,310,934.6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062,370,894.12	10,034,099,750.5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6,797,668,946.16	29,594,507,799.53

公司负责人：傅文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凤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陆大为

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收入	七、61	5,500,745,461.73	4,958,311,750.30
减：营业成本	七、61	6,409,911,603.91	6,137,582,369.00
税金及附加	七、62	33,892,781.30	32,832,270.22
销售费用	七、63	34,365,580.88	35,024,735.12
管理费用	七、64	112,654,484.37	109,383,604.16
研发费用	七、65	214,335,593.88	208,371,344.78
财务费用	七、66	530,710,468.31	665,123,255.03
其中：利息费用		478,785,496.24	647,141,100.73
利息收入		8,000,927.35	24,200,296.07
加：其他收益	七、67	63,605,131.24	31,771,010.6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七、68	13,592,172.08	19,881,431.68

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908,547.95	1,438,643.8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2,304,530.77	-3,935,697.1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217,575,302.92	-352,399,278.5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21,446.49	13,849,115.4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72,311,418.29	-2,519,400,602.14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617,841.25	1,361,157.31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35,279.35	11,558.6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71,728,856.39	-2,518,051,003.50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71,728,856.39	-2,518,051,003.5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71,728,856.39	-2,518,051,003.5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971,728,856.39	-2,518,051,003.5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8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8
-----------------	--	-------	-------

公司负责人：傅文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凤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陆大为

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136,407,188.29	4,958,869,684.9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4,544,753.74	171,613,078.6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86,734,035.68	46,745,221.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57,685,977.71	5,177,227,985.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808,654,885.94	4,448,062,704.63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88,126,262.93	698,212,446.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892,781.30	32,829,744.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188,424,675.99	170,614,577.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19,098,606.16	5,349,719,473.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8,587,371.55	-172,491,487.9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700,000,000.00	7,2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030,815.91	20,507,459.0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37,000.00	18,193,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2）	13,529,926.19	2,502,373.4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29,097,742.10	7,241,202,832.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98,910,470.94	927,071,775.25
投资支付的现金		6,200,000,000.00	7,20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98,910,470.94	8,127,071,775.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9,812,728.84	-885,868,942.7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95,360,000.00	6,068,206,463.1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	七、78（3）		1,000,000,000.00

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95,360,000.00	7,068,206,463.1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514,991,438.42	3,230,474,473.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71,652,568.81	666,240,018.5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3）	328,799,529.38	262,599,533.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15,443,536.61	4,159,314,024.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0,083,536.61	2,908,892,438.4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517,300.72	14,438,649.2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48,791,593.18	1,864,970,656.9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87,604,866.15	922,634,209.1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8,813,272.97	2,787,604,866.15

公司负责人：傅文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凤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陆大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832,003,883.00				5,788,928,716.84	41,521,914.72				-9,545,310,934.61	10,034,099,750.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832,003,883.00				5,788,928,716.84	41,521,914.72				-9,545,310,934.61	10,034,099,750.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566,258.00				-18,955,656.72	-41,521,914.72				-1,971,728,856.39	-1,971,728,856.3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71,728,856.39	-1,971,728,856.3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2,566,258.00				-18,955,656.72	-41,521,914.7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2,566,258.00				-18,955,656.72						-41,521,914.7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41,521,914.72					41,521,914.72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809,437,625.00				5,769,973,060.12				-11,517,039,791.00	8,062,370,894.12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856,908,761.00				5,818,476,523.87	87,346,890.24				-7,027,259,931.11	12,560,778,463.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856,908,761.00				5,818,476,523.87	87,346,890.24				-7,027,259,931.11	12,560,778,463.5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904,878.00				-29,547,807.03	-45,824,975.52				-2,518,051,003.50	-2,526,678,713.0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18,051,003.50	-2,518,051,003.5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904,878.00				-29,547,807.03	-45,824,975.52					-8,627,709.5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4,904,878.00				-20,920,097.52						-45,824,975.5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8,627,709.51						-8,627,709.51

4. 其他						-45,824,975.52					45,824,975.52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832,003,883.00				5,788,928,716.84	41,521,914.72				-9,545,310,934.61	10,034,099,750.51

公司负责人：傅文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凤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陆大为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上海和辉光电有限公司,于2012年10月29日经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金山分局批准,由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和上海金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

2020年4月,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0]第ZA20168号《审计报告》,公司截止2019年11月30日的净资产为11,204,274,941.64元,按1:0.9371的比例折算成股本,共折合10,500,000,000股(每股面值1.00元),转入资本公积704,274,941.64元。本次变更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20]第ZA21944号《验资报告》验证。

2020年6月,根据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10,725,776,900.00元,新增出资款373,000,000.00元由原股东联和投资以货币资金认缴。根据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东洲评报字[2020]第0674号《上海和辉光电有限公司拟增资所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报告》,本次出资款按照1:0.6053的比例折合成225,776,900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联和投资实缴出资额373,000,000.00元,其中225,776,900.00元计入注册资本,147,223,1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变更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20]第ZA23117号《验资报告》验证。

2021年4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124号《关于同意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核准,公司于2021年5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681,444,225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681,444,225.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407,221,125.00元。本次变更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21]第ZA14446号《验资报告》验证。

2021年6月,根据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可以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5%。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124号《关于同意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核准,并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授权,公司董事长傅文彪先生代表公司审议签署了《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决定》。根据该决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超额配售选择权于2021年6月26日全额行使,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02,216,500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402,216,500.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809,437,625.00元。本次变更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21]第ZA15067号《验资报告》验证。

2022年2月,根据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司实施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2年3月,激励对象完成股票认购,共认购80,195,560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80,195,560.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889,633,185.00元。本次变更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22]第ZA10619号《验资报告》验证。

2023年8月,根据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规定的业绩考核目标未达成及部分激励对象离职,公司对不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并予以注销,共计32,724,424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856,908,761.00元。

2024年6月,根据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规定的业绩考核目标未达成及部分激励对象离职,公司对不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并予以注销,共计24,904,878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832,003,883.00元。

2025年6月,根据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规定的业绩考核目标未达标及部分激励对象离职,公司对不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并予以注销,共计22,566,258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809,437,625.00元。本次变更已在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上述变更均在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注册资本为 13,809,437,625.00 元。

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6055891904H。公司注册地址：上海市金山工业区九工路 1568 号；法定代表人：傅文彪。

公司经营范围：显示器及模块的系统集成、生产、设计、销售，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显示器组件及电子元件销售，从事货物进出口与技术进出口业务，实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成立以来尚未实现盈利，累计未弥补亏损为人民币 1,151,703.98 万元，截至 2025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为 93,881.33 万元，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为 50,090.85 万元。本公司认为目前的资金状况及已获得但尚未履行的授信情况能够支持公司在至少未来 12 个月的正常运转。因此，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财务报表。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单项预付款项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0.1% 以上
重要的在建工程	项目预计总投资规模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

	总资产的10%以上，或10亿元以上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项目预计总投资规模占公司现有在研项目预计总投资规模10%以上，或2,500万元以上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项应付款项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0.1%以上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项合同负债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0.1%以上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项其他应付款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0.1%以上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1）应收票据

对于应收票据，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票据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2）应收账款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除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外部客户款项
应收账款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3）其他应收款

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除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保证金及押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退税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其他款项

12、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见本节附注五、11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3、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见本节附注五、11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4、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见本节附注五、11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6、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发出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0-40	5%	2.375%-4.75%
厂务设备	平均年限法	10-15	5%	6.33%-9.5%
机械设备	平均年限法	2-15	5%	6.33%-47.5%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5	3%	19.4%
其他设备	平均年限法	5-10	3%	9.7%-19.4%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本公司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1) 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实质上完工；(2) 建设工程在达到预定设计要求，经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完成验收；(3) 经消防、国土、规划等外部部门验收；(4) 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需安装调试的机器设备	(1) 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2) 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3) 生产设备能够在一段时间内稳定的产出合格产品；(4) 设备经过主管部门和使用部门验收。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依据
土地所有权	50年	年限平均法	土地使用权证
软件使用权	3-10年	年限平均法	预计软件更新升级期

			间
新产品生产技术	3年	年限平均法	预计产品生命周期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报告期内，公司将研究阶段支出予以费用化，将开发阶段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支出予以资本化。

报告期内，针对新产品开发项目，公司进行了资本化。具体操作中，在新产品满足技术上具有可行性、未来出售意图明确、并且很可能具备未来经济利益流入等前提下，公司将新产品开发项目通过新产品开案评审委员会的时点到通过新产品设计与制程验证跨关会议时点的期间，作为开发阶段并将该期间内的相关支出予以资本化。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按照下列原则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2、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具体原则

公司的收入确认具体政策主要根据境内、境外客户的不同贸易条款进行区分，具体情况如下：

(1) 内销收入：

本公司内销业务在货物交付至客户指定地点，客户签收时确认收入。

(2) 外销收入：

本公司外销业务主要为出口销售，主要的贸易方式为 DAP 及 DDP，即卖方负责将货物运至进口国指定地点。公司境外销售通常于客户签收时或由承运单位接收时确认收入。

(3) 试运行收入：

公司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进行销售的，对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37、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38、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41、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2、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6%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 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评，于 2025 年 12 月 19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531001626，有效期三年。故公司 2025 年度减按 15% 缴纳企业所得税。

(2) 根据财税【2011】107 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退还集成电路企业采购设备增值税期末留抵税额的通知》：“对国家批准的集成电路重大项目企业因购进设备形成的增值税期末留抵税额准予退还”。公司属于国家批准的集成电路重大项目企业，享受购进设备形成的增值税期末留抵税额准予退还的增值税优惠政策。故公司 2025 年度适用购进设备形成的增值税期末留抵税额准予退还的增值税优惠政策。

(3)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84 号《关于明确部分先进制造业增值税期末留抵退税政策的公告》：“对于符合条件的部分先进制造业纳税人可以自 2019 年 7 月及以后纳税申报期间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退还增量留抵税额”。公司属于符合条件的先进制造业。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4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加大增值税期末留抵税额政策实施力度的公告》：“符合条件的制造业等行业企业，可以自 2022 年 4 月纳税申报期起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退还增量留抵税额；符合条件的制造业等行业大型企业，可以自 2022 年 10 月纳税申报期起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一次性退还存量留抵税额”。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 19 号《财政部税务总

局关于进一步持续加快增值税期末留抵退税政策实施进度的公告》将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4 号第二条第二项规定的“符合条件的制造业等行业大型企业，可以自 2022 年 10 月纳税申报期起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一次性退还存量留抵税额”调整为“符合条件的制造业等行业大型企业，可以自 2022 年 6 月纳税申报期起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一次性退还存量留抵税额”。公司属于符合条件的制造业大型企业，故在报告期内享受增值税期末留抵退税优惠政策。

(4)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和税务总局 2021 年 3 月 31 日发布《财政部海关总署税务总局关于 2021-2030 年支持新型显示产业发展进口税收政策的通知》（财关税【2021】19 号）及工业和信息化部 2021 年 11 月 8 日发布《关于印发新型显示器件及上游原材料、零配件生产企业进口物资清单（第一批）的通知》（工信部联电子函【2021】320 号），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实施新型显示器件及上游原材料、零配件生产企业进口物资的税收政策。对于符合规定的原材料、消耗品和净化室配套系统、生产设备零配件免征进口关税。在报告期内，公司属于上述显示器件生产企业，所采购的相关原材料、消耗品和净化室配套系统、生产设备零配件免征进口关税。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8,073.19	60,798.62
银行存款	938,785,199.78	2,787,544,067.53
其他货币资金		10,963,321.59
合计	938,813,272.97	2,798,568,187.7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其中因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信用证保证金		963,321.59
海关保函保证金		10,000,000.00
合计		10,963,321.59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00,908,547.95	1,001,438,643.83	/
其中：			
结构性存款-成本	500,000,000.00	1,000,000,000.00	/

结构性存款-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08,547.95	1,438,643.83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500,908,547.95	1,001,438,643.8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19,993,011.08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219,993,011.08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527,962,114.59	758,415,192.46
6个月以内	527,962,114.59	758,415,192.46
6个月至1年		
合计	527,962,114.59	758,415,192.4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27,962,114.59	100	5,279,621.15	1.00	522,682,493.44	758,415,192.46	100.00	7,584,151.92	1.00	750,831,040.54
其中：										
应收外部客户款项	527,962,114.59	100	5,279,621.15	1.00	522,682,493.44	758,415,192.46	100.00	7,584,151.92	1.00	750,831,040.54
合计	527,962,114.59	/	5,279,621.15	/	522,682,493.44	758,415,192.46	/	7,584,151.92	/	750,831,040.5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应收外部客户款项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外部客户款项	527,962,114.59	5,279,621.15	1.00
合计	527,962,114.59	5,279,621.15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详见本节附注五、11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7,584,151.92	-2,304,530.77				5,279,621.15
合计	7,584,151.92	-2,304,530.77				5,279,621.1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290,148,097.99		290,148,097.99	54.96	2,901,480.98
第二名	82,695,065.06		82,695,065.06	15.66	826,950.65
第三名	63,259,200.00		63,259,200.00	11.98	632,592.00
第四名	53,849,745.58		53,849,745.58	10.20	538,497.46
第五名	21,374,944.40		21,374,944.40	4.05	213,749.44
合计	511,327,053.03		511,327,053.03	96.85	5,113,270.53

其他说明
无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3,836,288.32	90.17	10,288,404.74	88.83
1至2年	240,854.99	1.57	25,877.60	0.22
2至3年	9,153.00	0.06	1,268,153.00	10.95
3年以上	1,259,000.00	8.20		
合计	15,345,296.31	100.00	11,582,435.34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5,098,805.00	33.23
第二名	3,918,810.92	25.54
第三名	1,910,493.00	12.45
第四名	1,259,000.00	8.20
第五名	795,000.00	5.18
合计	12,982,108.92	84.60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5,782,227.07	15,559,527.40
合计	15,782,227.07	15,559,527.4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443,127.07	850,026.27
6个月以内（含6个月）	2,347,227.07	80,000.00
6个月至1年	95,900.00	770,026.27
1至2年	416,260.00	95,942.40
2至3年		12,749,093.73
3年以上	12,922,840.00	1,864,465.00

合计	15,782,227.07	15,559,527.40
----	---------------	---------------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15,782,227.07	15,559,527.40
合计	15,782,227.07	15,559,527.4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详见本节附注五、1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 收款期末 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 准备 期末 余额
------	------	-------------------------------------	-------	----	----------------------

奇景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12,651,840.00	80.17	押金及保证金	3-4年	
深圳小传实业有限公司	1,895,135.73	12.01	押金及保证金	6个月以内	
上海金工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62,500.00	3.56	押金及保证金	2年以内	
上海光明乳品经营有限公司	300,000.00	1.9	押金及保证金	6个月以内	
上海金山公共租赁住房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261,000.00	1.65	押金及保证金	4-5年	
合计	15,670,475.73	99.29	/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1,313,920.62	79,916,210.14	71,397,710.48	192,214,602.77	108,575,395.31	83,639,207.46
周转材料	98,126,211.91		98,126,211.91	33,718,010.91		33,718,010.91
委托加工物资	61,891,847.05	12,839,776.39	49,052,070.66	65,273,490.79	14,306,477.17	50,967,013.62
在产品	527,171,936.24	141,614,378.00	385,557,558.24	625,564,597.23	230,457,411.65	395,107,185.58
库存商品	276,671,649.22	42,571,230.55	234,100,418.67	329,404,051.24	68,014,798.94	261,389,252.30
发出商品	231,057.38	55,441.90	175,615.48	9,025,063.33	1,758,544.38	7,266,518.95
合计	1,115,406,622.42	276,997,036.98	838,409,585.44	1,255,199,816.27	423,112,627.45	832,087,188.82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08,575,395.31	61,822,594.83		90,481,780.00		79,916,210.14
委托加工物资	14,306,477.17	12,157,673.06		13,624,373.84		12,839,776.39
在产品	230,457,411.65	117,067,958.11		205,910,991.76		141,614,378.00

库存商品	68,014,798.94	26,471,635.02		51,915,203.41		42,571,230.55
发出商品	1,758,544.38	55,441.90		1,758,544.38		55,441.90
合计	423,112,627.45	217,575,302.92		363,690,893.39		276,997,036.98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相关已计提跌价准备的存货已销售。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税额、待抵扣进项税、待认证进项税	28,095,782.06	1,035,513.89
H股IPO上市中介费	26,033,534.66	
合计	54,129,316.72	1,035,513.89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8,979,686,451.92	19,146,925,924.83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8,979,686,451.92	19,146,925,924.8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厂务设备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005,589,215.68	3,436,800,460.52	20,728,642,009.69	13,355,995.61	151,678,759.95	27,336,066,441.45
2.本期增加金额		3,367,294.62	1,719,828,311.50	833,234.48	505,700.25	1,724,534,540.85
(1) 购置						
(2) 在建工程转入		3,367,294.62	1,719,828,311.50	833,234.48	505,700.25	1,724,534,540.85
3.本期减少金额		1,736,296.94	144,543,294.97	1,140,560.00	510,466.56	147,930,618.47
(1) 处置或报废		1,736,296.94	144,543,294.97	1,140,560.00	510,466.56	147,930,618.47
4.期末余额	3,005,589,215.68	3,438,431,458.20	22,303,927,026.22	13,048,670.09	151,673,993.64	28,912,670,363.8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98,857,004.82	1,141,026,032.89	6,418,644,105.03	12,392,602.49	118,220,771.39	8,189,140,516.62
2.本期增加金额	82,067,096.72	249,833,333.70	1,546,381,988.30	438,518.90	12,525,730.83	1,891,246,668.45
(1) 计提	82,067,096.72	249,833,333.70	1,546,381,988.30	438,518.90	12,525,730.83	1,891,246,668.45
3.本期减少金额		1,264,472.20	144,542,424.22	1,106,343.20	490,033.54	147,403,273.16
(1) 处置或报废		1,264,472.20	144,542,424.22	1,106,343.20	490,033.54	147,403,273.16
4.期末余额	580,924,101.54	1,389,594,894.39	7,820,483,669.11	11,724,778.19	130,256,468.68	9,932,983,911.9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424,665,114.14	2,048,836,563.81	14,483,443,357.11	1,323,891.90	21,417,524.96	18,979,686,451.92
2.期初账面价值	2,506,732,210.86	2,295,774,427.63	14,309,997,904.66	963,393.12	33,457,988.56	19,146,925,924.8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出租设备组	221,856,727.79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固定资产	1,897,968.65	2,460,000.00	0.00	5年	收入增长率14.59%-29.07%、税前折现率11.55%	不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343,788.93						
无形资产	95,554.59						
开发支出	17,351.7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496.57						
合计	2,369,160.52	2,460,000.00	0.00	/	/	/	/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财务报告为目的所涉及的资产组可回收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东洲评报字【2026】第0889号），本次评估范围为和辉光电申报的纳入减值测试范围的长期资产，具体包括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开发支出、其他非流动资产，2025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237亿元；评估方法为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

的现值；评估结论为纳入减值测试范围的资产组可回收价值为 246 亿元。可回收价值高于账面价值，未发生减值。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437,889,317.77	3,934,973,814.88
工程物资		
合计	3,437,889,317.77	3,934,973,814.8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第6代AMOLED生产线产能扩充项目	3,239,063,529.01		3,239,063,529.01	3,716,686,284.44		3,716,686,284.44
其他	198,825,788.76		198,825,788.76	218,287,530.44		218,287,530.44
合计	3,437,889,317.77		3,437,889,317.77	3,934,973,814.88		3,934,973,814.8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第6代AMOLED生产线产能扩充项目	6,502,135,743.48	3,716,686,284.44	1,106,715,442.28	1,582,275,370.71	2,062,827.00	3,239,063,529.01	90.56	未完工			不适用	募集资金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21之“(5).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新产品生产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82,120,887.67	141,698,617.42	1,188,495,346.26	1,912,314,851.35
2.本期增加金额		2,982,827.00	277,203,857.28	280,186,684.28
(1) 购置		2,982,827.00		2,982,827.00
(2) 内部研发			277,203,857.28	277,203,857.2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582,120,887.67	144,681,444.42	1,465,699,203.54	2,192,501,535.63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98,140,831.36	85,224,821.17	767,303,644.11	950,669,296.64
2.本期增加金额	11,692,686.78	14,777,162.47	259,816,461.92	286,286,311.17
(1) 计提	11,692,686.78	14,777,162.47	259,816,461.92	286,286,311.17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09,833,518.14	100,001,983.64	1,027,120,106.03	1,236,955,607.8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72,287,369.53	44,679,460.78	438,579,097.51	955,545,927.82
2.期初账面价值	483,980,056.31	56,473,796.25	421,191,702.15	961,645,554.7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45.9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21之“(5).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81,005,447.74	737,148,858.33
可抵扣亏损	18,062,095,197.89	16,438,007,550.13
合计	18,643,100,645.63	17,175,156,408.46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年		896,519,687.38	
2026年	1,820,928,549.60	1,820,928,549.60	
2027年	1,108,392,572.76	1,108,392,572.76	
2028年	879,224,355.02	879,224,355.02	
2029年	1,193,907,292.07	1,193,907,292.07	
2030年及以后	13,059,642,428.44	10,539,035,093.30	
合计	18,062,095,197.89	16,438,007,550.1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主要为递延收益24,524.89万元及资产减值准备29,320.30万元等，由于这些可抵扣差异在转回的未来期间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存在不确定性，基于谨慎考虑，因此未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	144,965,660.28		144,965,660.28	226,000.00		226,000.00
合计	144,965,660.28		144,965,660.28	226,000.00		226,000.00

其他说明：

详见本节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21之“(5).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3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0,963,321.59	10,963,321.59	其他	信用证保证金/海关保函保证金
固定资产	22,468,739,873.87	14,806,296,227.67	抵押	抵押借款/ 售后回租	22,418,599,549.67	16,199,812,938.39	抵押	抵押借款/售后回租
无形资产	518,807,135.07	422,443,471.09	抵押	抵押借款	518,807,135.07	432,789,025.48	抵押	抵押借款
在建工程	105,262,103.21	105,262,103.21	抵押	抵押借款	125,362,890.89	125,362,890.89	抵押	抵押借款
合计	23,092,809,112.15	15,334,001,801.97	/	/	23,073,732,897.22	16,768,928,176.35	/	/

其他说明：

无

32、 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6、 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生产及能源费用	647,828,626.42	929,456,057.84
工程设备款	267,710,569.66	214,695,460.07
其他费用	9,952,092.35	14,693,924.30
合计	925,491,288.43	1,158,845,442.21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 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租金	9,694,561.09	
合计	9,694,561.09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44,297,506.88	20,479,017.24
预收技术服务费	52,083,186.81	43,406,894.13
合计	96,380,693.69	63,885,911.37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1,069,764.90	749,283,179.91	742,103,438.66	88,249,506.1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	6,837,974.92	84,224,460.92	83,863,933.27	7,198,502.57

计划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87,907,739.82	833,507,640.83	825,967,371.93	95,448,008.72

(2). 短期薪酬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3,691,563.86	603,591,089.69	596,780,578.84	80,502,074.71
二、职工福利费		52,182,567.70	52,182,567.70	
三、社会保险费	3,781,153.04	46,898,527.64	46,680,990.24	3,998,690.44
其中：医疗保险费	3,715,111.49	45,858,711.68	45,662,060.76	3,911,762.41
工伤保险费	66,041.55	1,030,111.60	1,009,225.12	86,928.03
生育保险费		9,704.36	9,704.36	
四、住房公积金	2,799,925.00	34,864,686.14	34,677,654.14	2,986,957.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97,123.00	11,746,308.74	11,781,647.74	761,784.0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81,069,764.90	749,283,179.91	742,103,438.66	88,249,506.1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631,579.27	81,665,623.89	81,316,021.25	6,981,181.91
2、失业保险费	206,395.65	2,558,837.03	2,547,912.02	217,320.66
合计	6,837,974.92	84,224,460.92	83,863,933.27	7,198,502.5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0、 应交税费**√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个人所得税	2,304,699.63	2,536,724.21
房产税	7,245,833.35	7,245,833.35
土地使用税	178,792.50	178,792.50
合计	9,729,325.48	9,961,350.06

其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9,788,794.58	45,436,458.39
合计	49,788,794.58	45,436,458.3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41,521,914.72
保证金及押金	47,302,703.40	1,634,701.26
应付报销款	462,799.61	791,043.69
其他	2,023,291.57	1,488,798.72
合计	49,788,794.58	45,436,458.39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223,005,651.86	10,151,913,058.38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52,476,459.79	242,939,446.76
合计	2,475,482,111.65	10,394,852,505.14

其他说明：

无

44、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5,616,636.19	2,785,563.58
产品质量保证	3,230,496.49	
合计	8,847,132.68	2,785,563.58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4,925,755,086.27	2,820,929,314.04
抵押加保证借款	9,573,308,826.41	4,123,849,056.58
合计	14,499,063,912.68	6,944,778,370.62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借款余额及利率区间：

①抵押加保证借款余额为957,330.88万元，贷款期限为2024年12月12日至2034年12月11日，人民币贷款的贷款利率=基准利率+利差，基准利率为利率确定日前一个工作日发布的LPR5Y报价，利差为-75BP。

②信用贷款余额为 476,979.51 万元，贷款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26 日至 2031 年 5 月 29 日，其中 38,900.00 万元人民币贷款的年利率为浮动利率，贷款利率=基准利率+利差，基准利率为最近一次发布的 LPR1Y 报价，利差为-85BP；48,700.00 万元人民币贷款的年利率为浮动利率，贷款利率=基准利率+利差，基准利率为最近一次发布的 LPR1Y 报价，利差为-66BP；275,000.00 万元人民币贷款的年利率为浮动利率，贷款利率=基准利率+利差，基准利率为最近一次发布的 LPR1Y 报价，利差为-65BP；40,740.00 万元人民币贷款的年利率为浮动利率，贷款利率=基准利率+利差，基准利率为最近一次发布的 LPR1Y 报价，利差为-60BP；20,879.51 万元人民币贷款的年利率为浮动利率，贷款利率=基准利率+利差，基准利率为最近一次发布的 LPR1Y 报价，利差为-55BP；7,760.00 万元人民币贷款的年利率为浮动利率，贷款利率=基准利率+利差，基准利率为最近一次发布的 LPR1Y 报价，利差为-50BP；45,000.00 万元人民币贷款的年利率为浮动利率，贷款利率=基准利率+利差，基准利率为最近一次发布的 LPR5Y 报价，利差为-128BP。

③人民币委托贷款余额为 15,596.00 万元，系政府项目拨款，贷款期限为 2025 年 7 月 18 日至 2028 年 7 月 18 日，年利率为零。

46、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315,936,930.65	568,313,517.57
专项应付款		
合计	315,936,930.65	568,313,517.5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融资租赁款	315,936,930.65	568,313,517.57
-------	----------------	----------------

其他说明：

无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776,050.98	
合计	1,776,050.98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一定比例的年度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考核后及以后年度支付；中长期激励收入在任期结束和任期绩效考核后支付。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2,410,303.56	10,926,336.50	商品买卖合同
合计	2,410,303.56	10,926,336.50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72,714,853.76		27,465,915.91	245,248,937.85	与资产、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272,714,853.76		27,465,915.91	245,248,937.8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3,832,003,883.00				-22,566,258.00	-22,566,258.00	13,809,437,625.00

其他说明：

2025年6月，根据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规定的业绩考核目标未达标及部分激励对象离职，公司对不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并予以注销，共计2,256.6258万股，回购价格为1.84元每股。本年度因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公司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分别减少22,566,258.00元和18,955,656.72元，库存股减少41,521,914.72元，同时减少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41,521,914.72元。具体详见本报告“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之“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相关内容。

54、 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788,928,716.84		18,955,656.72	5,769,973,060.12
合计	5,788,928,716.84		18,955,656.72	5,769,973,060.1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详见本节附注七、53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41,521,914.72		41,521,914.72	
合计	41,521,914.72		41,521,914.7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详见本节附注七、53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9,545,310,934.61	-7,027,259,931.1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9,545,310,934.61	-7,027,259,931.1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71,728,856.39	-2,518,051,003.5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1,517,039,791.00	-9,545,310,934.6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384,160,811.93	6,407,165,477.20	4,817,409,880.48	6,105,424,840.48
其他业务	116,584,649.80	2,746,126.71	140,901,869.82	32,157,528.52
合计	5,500,745,461.73	6,409,911,603.91	4,958,311,750.30	6,137,582,369.00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试运行销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	------	------

营业收入	491,970,983.13	474,297,450.65
营业成本	528,261,908.65	603,577,492.23

62、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产税	28,983,333.40	28,980,663.80
土地使用税	715,170.00	715,170.00
印花税	4,128,996.63	3,029,636.85
环保税	65,281.27	106,799.57
合计	33,892,781.30	32,832,270.22

其他说明：

无

63、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9,665,109.22	30,509,862.71
产品推广费	769,102.07	1,786,307.30
差旅费用	2,098,493.13	1,678,000.20
租赁费用	664,223.78	700,488.63
其他	1,168,652.68	350,076.28
合计	34,365,580.88	35,024,735.12

其他说明：

无

64、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9,349,725.89	46,008,852.99
折旧及摊销	32,859,352.69	34,693,414.82
租赁费用	5,516,993.21	5,663,808.77
残疾人保障金	6,742,303.68	7,043,133.30
劳务费用	7,025,110.58	6,594,355.08
咨询服务费	4,011,252.69	3,984,910.87
车辆费	1,035,396.71	1,143,964.50
办公费	561,503.74	561,977.56
其他	5,552,845.18	3,689,186.27
合计	112,654,484.37	109,383,604.16

其他说明：

无

65、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投入	133,834,251.44	134,136,192.12
职工薪酬	71,269,666.76	67,419,049.42
折旧及摊销	3,958,242.88	3,677,267.22
专利费用	3,081,740.11	3,355,568.04
其他	2,191,692.69	-216,732.02
合计	214,335,593.88	208,371,344.78

其他说明：

无

66、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478,785,496.24	647,141,100.73
利息收入	-8,000,927.35	-24,200,296.07
汇兑损益	59,302,708.26	41,767,505.35
其他	623,191.16	414,945.02
合计	530,710,468.31	665,123,255.03

其他说明：

报告期利息收入同比减少主要系公司美元存款减少及整体存款利率降低。

67、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7,465,915.91	27,495,915.91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6,139,215.33	4,275,094.72
合计	63,605,131.24	31,771,010.63

其他说明：

报告期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同比增加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收到 2024 年度房产税退税。

68、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结构性存款产生的投资收益	13,592,172.08	19,881,431.68
合计	13,592,172.08	19,881,431.68

其他说明：

无

69、 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908,547.95	1,438,643.83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908,547.95	1,438,643.83

其他说明：

无

71、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304,530.77	3,935,697.1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2,304,530.77	3,935,697.10

其他说明：

报告期信用减值损失同比减少主要系公司 2025 年四季度账期客户的销售金额同比减少。

72、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17,575,302.92	352,399,278.57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217,575,302.92	352,399,278.57

其他说明：

报告期公司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同比减少主要系报告期产品毛利率提升。

73、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21,446.49	13,849,115.40
合计	-21,446.49	13,849,115.40

其他说明：

无

74、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赔偿收入	358,200.00	531,200.00	358,200.00
其他	259,641.25	829,957.31	259,641.25
合计	617,841.25	1,361,157.31	617,841.2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5,279.35	11,558.67	35,279.3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	35,279.35	11,558.67	35,279.35

损失			
无形资产处 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损失			
对外捐赠			
其他			
合计	35,279.35	11,558.67	35,279.35

其他说明：

无

76、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971,728,856.3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95,759,328.4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1,013.9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55,960,471.55
研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60,252,157.05
所得税费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8,000,927.35	24,200,296.07

政府补助	7,158,551.53	13,331,983.72
营业外收入	358,200.00	531,200.42
其他往来	57,146,834.82	1,339,202.94
租金收入	14,069,521.98	7,342,538.43
合计	86,734,035.68	46,745,221.5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	5,708,210.47	4,706,859.85
管理费用	40,122,160.96	24,384,462.53
研发费用	139,236,618.72	139,293,439.25
财务费用	623,191.16	414,945.02
其他往来	2,734,494.68	1,814,871.07
合计	188,424,675.99	170,614,577.7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结构性存款到期赎回	6,700,000,000.00	7,200,000,000.00
合计	6,700,000,000.00	7,200,000,000.00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结构性存款	6,200,000,000.00	7,200,000,000.00
购建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98,910,470.94	927,071,775.25
合计	7,998,910,470.94	8,127,071,775.25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设备留抵退税	12,952,653.82	
受限货币资金本期收回	577,272.37	2,502,373.42
合计	13,529,926.19	2,502,373.42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入		1,00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回购股份支付的现金	41,521,914.72	45,824,975.52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出	267,666,927.36	216,774,557.68
IPO 中介费用	19,610,687.30	
合计	328,799,529.38	262,599,533.2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长期借款	6,944,778,370.62	10,095,360,000.00	45,009,573.96	331,114,105.44	2,254,969,926.46	14,499,063,912.6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151,913,058.38		2,254,969,926.46	10,183,877,332.98		2,223,005,651.86
长期应付款	568,313,517.57		24,827,353.47		277,203,940.39	315,936,930.65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42,939,446.76		277,203,940.39	267,666,927.36		252,476,459.79
合计	17,907,944,393.33	10,095,360,000.00	2,602,010,794.28	10,782,658,365.78	2,532,173,866.85	17,290,482,954.98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971,728,856.39	-2,518,051,003.50
加：资产减值准备	217,575,302.92	352,399,278.57
信用减值损失	-2,304,530.77	3,935,697.1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884,579,816.66	1,657,697,849.64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286,286,311.17	258,823,526.1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446.49	-13,849,115.4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279.35	11,558.6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08,547.95	-1,438,643.8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38,088,204.50	688,908,606.0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592,172.08	-19,881,431.6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3,897,699.54	-323,440,144.4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190,659.38	-340,002,934.4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8,762,572.65	69,985,889.05
其他	10,386,049.22	12,409,380.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8,587,371.55	-172,491,487.9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38,813,272.97	2,787,604,866.1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787,604,866.15	922,634,209.1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48,791,593.18	1,864,970,656.96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938,813,272.97	2,787,604,866.15
其中：库存现金	28,073.19	60,798.6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38,785,199.78	2,787,544,067.5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8,813,272.97	2,787,604,866.1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由
信用证保证金		963,321.59	流动性受限
海关保函保证金		10,000,000.00	流动性受限
合计		10,963,321.5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154,796,979.11
其中：美元	21,845,389.94	7.0288	153,546,876.81
日元	27,905,938.00	0.0448	1,250,102.30
应收账款	-	-	147,159,460.36
其中：美元	20,936,640.73	7.0288	147,159,460.36
其他应收款	-	-	12,651,840.00
其中：美元	1,800,000.00	7.0288	12,651,840.00
应付账款	-	-	224,630,597.44
其中：美元	21,784,632.87	7.0288	153,119,827.52
日元	1,596,329,440.00	0.0448	71,510,769.92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为 6,663,503.41 元。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应用指南，如果承租人在资产转移给出租人之前已经取得对标的资产的控制，则该交易属于售后回租交易。由于公司在该交易过程中，一直掌握标的资产的控制权，因此该交易属于售后回租交易。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275,996,946.65(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 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经营租赁收入	18,929,708.88	
合计	18,929,708.88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25,302,360.00	16,598,592.60
第二年	25,302,360.00	16,598,592.60
第三年	25,302,360.00	16,598,592.60
第四年	18,397,190.00	16,598,592.60
第五年	5,819,968.00	11,065,728.40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0.00	0.00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 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投入	324,646,701.43	317,260,498.20
职工薪酬	184,506,342.14	164,609,636.54
折旧及摊销	10,625,094.67	9,862,501.14
专利费用	3,081,740.11	3,355,568.04
其他	2,563,442.65	180,997.86
合计	525,423,321.00	495,269,201.78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14,335,593.88	208,371,344.78
资本化研发支出	311,087,727.12	286,897,857.00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新产品生产技术	139,633,967.55	311,087,727.12		277,203,857.28		173,517,837.39
合计	139,633,967.55	311,087,727.12		277,203,857.28		173,517,837.39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具体依据
1.3X" 穿戴显示产品	设计与制程验证阶段	2026年12月	商品销售	2024年4月	通过新产品开案评审委员会决议开案的时点界定为资本化起始时点
7"车载显示产品	设计与制程验证阶段	2026年6月	商品销售	2024年5月	通过新产品开案评审委员会决议开案的时点界定为资本化起始时点
6"手机显示产品-1	设计与制程验证阶段	2026年2月	商品销售	2024年12月	通过新产品开案评审委员会决议开案的时点界定为资本化起始时点
32"车载显示产品-1	设计与制程验证阶段	2026年12月	商品销售	2025年5月	通过新产品开案评审委员会决议开案的时点界定为资本化起始时点
13"平板显示	评估验证阶段	2026年12月	商品销售	2025年12月	通过新产品开

产品-1					案评审委员会 决议开案的时 点界定为资本 化起始时点
------	--	--	--	--	-------------------------------------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272,714,853.76			27,465,915.91		245,248,937.85	与资产、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272,714,853.76			27,465,915.91		245,248,937.85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27,465,915.91	27,495,915.91
与收益相关	36,146,885.33	4,381,983.72
合计	63,612,801.24	31,877,899.63

其他说明：

无

十二、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三)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长期借款。

2、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500,908,547.95	500,908,547.95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500,908,547.95	500,908,547.95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4）其他			500,908,547.95	500,908,547.95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00,908,547.95	500,908,547.95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第三层次的衍生金融资产项目为保本浮动收益类型的结构性存款。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市	投资管理	1,000,000.00	58.35	58.3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其他关联方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董事担任该企业董事

其他说明

上述表格填列的关联方为本报告期与公司发生交易的关联方。

5、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备注
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	958,000.00	2017年12月	2027年12月	是	已于2025年1月3日结束担保
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00	2018年10月	2028年3月	是	折合为6亿美元，已于2025年1月3日结束担保
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	2024年12月	2034年12月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	15,596.00	2025年7月	2028年7月	政府项目拨款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出				
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	15,596.00	2021年1月	2025年7月	政府项目拨款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630.72	1,467.52

注：上述薪酬包括税前应发薪酬、公司承担的五险一金及福利费。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金额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担任该行董事、公司控股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担任该行董事	日常业务及项目金融服务	存款余额	26,621.54
			贷款余额	209,175.76
		募集资金金融服务	存款余额	4,710.46

注：公司2025年度在上海银行日常存款账户及募集资金账户实际共发生利息收入237.46万元，贷款发生的利息费用6,634.75万元。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适用 不适用**(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适用 不适用**3、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适用 不适用**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00

注：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25年度拟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和任意公积金，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3、 销售退回□适用 不适用**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适用 不适用**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2、 重要债务重组□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6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417.9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450.07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及投资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1.7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7,924.16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79	-0.14	-0.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67	-0.15	-0.1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适用 不适用**(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按中国会计准则	-197,172.89	-251,805.10	806,237.09	1,003,409.98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无				
按国际会计准则	-197,172.89	-251,805.10	806,237.09	1,003,409.98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适用 不适用**(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适用 不适用**4、其他**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傅文彪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年4月27日

修订信息适用 不适用